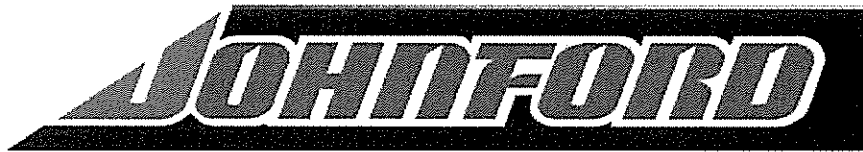


股票代碼：1540

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六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六日
刊印日：一〇七年六月六日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 名：范裴琰

職 稱：經理

電 話：(04)2562-4721

電子郵件：fan@johnford.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 名：黃惠雪

職 稱：組長

電 話：(04)2562-4721

電子郵件：snow@johnford.com.tw

二、公司及工廠

總公司：台中市神岡區中山路 1056 號

電 話：(04)2562-4721

神岡廠：台中市神岡區中山路 1056 號

電 話：(04)2562-4721

豐原廠：台中市神岡區溪洲路 249 號

電 話：(04)2561-3671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 址：臺北市松山區東興路 8 號地下一樓

網 址：<http://www.pscnet.com.tw>

電 話：(02)2746-3797

四、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王玉娟、徐建業

地 址：台中市西區臺灣大道二段 489 號 31 樓

網 址：<http://www.pwc.tw>

電 話：(04)2328-486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公司網址

<http://www.johnford.com.tw>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4
一、組織系統	4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5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8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6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28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28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28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8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0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31
肆、募資情形	32
一、資本及股份	3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3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36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6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6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36
伍、營運概況	37
一、業務內容	3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2
三、從業員工	49
四、環保支出資訊	49
五、勞資關係	49
六、重要契約	49
陸、財務概況	50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50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6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72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63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63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63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64
一、財務狀況	64
二、財務績效	65
三、現金流量	6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66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66
七、其他重要事項	68
捌、特別記載事項	69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6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0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70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0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70

壹、股東報告書

一、一〇六年度營業結果

106 年本公司合併營收達新台幣 577,573 仟元，較前一年度增加 10.08%，稅後淨利達新台幣 45,781 仟元，較前一年度增加 13.58%。

茲將合併財務報告經營成果、財務結構及獲利能力分析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合併財務報告		個體財務報告	
		106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成果	營業收入淨額	577,573	524,670	577,573	524,670
	營業毛利	159,331	146,490	159,331	146,490
	營業利益	82,591	79,385	82,838	80,051
	稅前淨利	55,361	58,580	55,561	56,720
	稅後淨利	45,506	41,209	45,781	40,306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5.72	13.78	15.72	13.6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399.77	400.23	399.77	400.2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80	2.55	2.82	2.50
	股東權益報酬率(%)	3.33	2.97	3.35	2.91
	純益率(%)	7.88	7.85	7.93	7.68
	每股盈餘(元)	0.54	0.50	0.54	0.50

在研究發展方面，106 年本公司完成了下列專案：

1. AHC-41H 臥式加工中心機
2. #50 搖擺頭開發案.
3. B 軸高功率高剛性主軸系統開發.
4. SCM-1000+A+B+C 軸可變螺距加工機開發.
5. SL-80-2D 汽車後輪驅動橋專用車削加工機.
6. SL-60B-2S+C/ST-60CX-2S+C+Y 雙主軸+C 軸+Y 軸車削中心機.

二、一〇七年度營業計劃

(一)經營方針

1. 強化產銷研體系，積極開拓新市場。
2. 積極加強員工教育訓練，提昇產品品質，滿足顧客的需求。

(二)營業目標

考量公司銷售策略及整體經營環境變化，預估 107 年度計劃銷售切削中心機及電腦車床分別為 82 台及 50 台，為達成營收目標，本公司將致力於創

造產品的附加價值，提高售價。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1. 堅持自主研發與擁有優異製造能力，致力於提供客戶導向的服務及解決方案，提昇技術及服務品質。
2. 提昇組織效能，凝聚員工向心力，強調團隊合作及執行力，使生產流程順暢，確保出貨品質。
3. 持續加強研發能力提昇產品品質，增進管理效能提高生產效率及降低生產成本。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一)加強生產管理及現場人員的培訓，以提升各單位的生產效率，進而增加產品競爭力。
- (二)以創新技術之研發，提升產品差異性，進而更新製圖軟體，提升設計能力，區隔市場競爭。
- (三)提供客戶良好的品質、優質服務及更具競爭力的價格，以滿足客戶的需要。
- (四)預計107年度將開發下列機型

- (1)智能化生產線
- (2)UMC-730T 4/5 軸(DD 馬達)立式銑車複合加工機
- (3)BMC 系列自動 U 軸開發案
- (4)VTC-1000ATC+C+APC 立車加交換工作台配大型三通閥分度夾頭
- (5)B 軸頭配直徑 Ø100X 長度 1000mm 搪孔刀.
- (6)BBT-40/HSK-A63 內藏式 20000 RPM 銑車用主軸開發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一)外部競爭環境：市場競爭相當激烈，本公司除持續維持良好服務品質，掌握長期客戶以確保銷售穩定外，並積極開發高附加價值之產品，做為市場區隔。
- (二)法規環境：本公司在產品於研發設計階段，皆已參考各區域國家之法規及專利需求，並符合相關規定。
- (三)總體經營環境：配合公司銷售策略的運用以及新產品的研發，積極開發不同領域市場，積極改善原物料缺料情形，以期能達成今年度預定的營業目標。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七十三年八月八日

二、公司沿革

民國 73 年：本公司設立於台中縣霧峰鄉，資本額新台幣 480 萬元，承租廠房 250 坪，生產傳統 2S 銑床。

民國 74 年：增資為 1,200 萬元，並開發新產品 3S、4AS、5H 等精密銑床，營業額達一億元以上。

民國 75 年：興建台中廠於台中工業區，產銷精密銑床及電腦銑床，總公司遷移至此。

民國 77 年：成立車床廠，生產高速精密車床及巨型高速精密車床，實收股本為 4,500 萬元。

民國 78 年：購置豐原廠，生產切削中心機及電腦車床，實收股本為 9,500 萬元。

民國 79 年：榮獲經濟部中央標準局數值控制車床正字標記，同時榮獲經濟部商品檢驗局核定為品管甲等工廠，增資後實收股本達 15,987 萬元整。

民國 80 年：本公司切削中心機、電腦車床及高速車床榮獲中華民國國產精良機械金龍獎。

本年 7 月奉准公開發行。

民國 81 年：辦理現金增資及盈餘轉增資，實收股本達 33,262 萬元。

民國 83 年：本公司可變螺距加工機榮獲經濟部中央標準局專利。

民國 84 年：通過 ISO-9002 國際品質認證。

民國 85 年：VMC-850A+APC/1020A 及 TC-35/50 榮獲台灣產品精品獎。

民國 86 年：VMC-850A+APC 榮獲國家產品形象獎。

辦理現金增資及盈餘轉增資，實收股本達 44,156 萬元。

民國 87 年：辦理盈餘轉增資，實收股本達 51,308 萬元。

民國 88 年：4 月公司股票在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上櫃。

辦理盈餘轉增資，實收股本達 67,000 萬元。

民國 89 年：神岡廠興建完成，生產切削中心機。

民國 91 年：8 月公司股票申請轉上市在交易所掛牌。

電腦車床生產線遷移至神岡廠；出售台中廠，生產線遷移至豐原廠。

辦理庫藏股減資，實收股本為 58,988 萬元。

民國 92 年：通過 ISO-9001 2000 年版認證。

民國 93 年：辦理盈餘轉增資，實收股本達 61,937 萬元。

民國 96 年：辦理盈餘轉增資，實收股本達 74,325 萬元。

民國 98 年：辦理盈餘轉增資，實收股本達 85,474 萬元。

本公司直驅式主軸頭與綜合加工機及其製作方法榮獲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專利，並於先後年度獲得中國大陸、美國及義大利等多國專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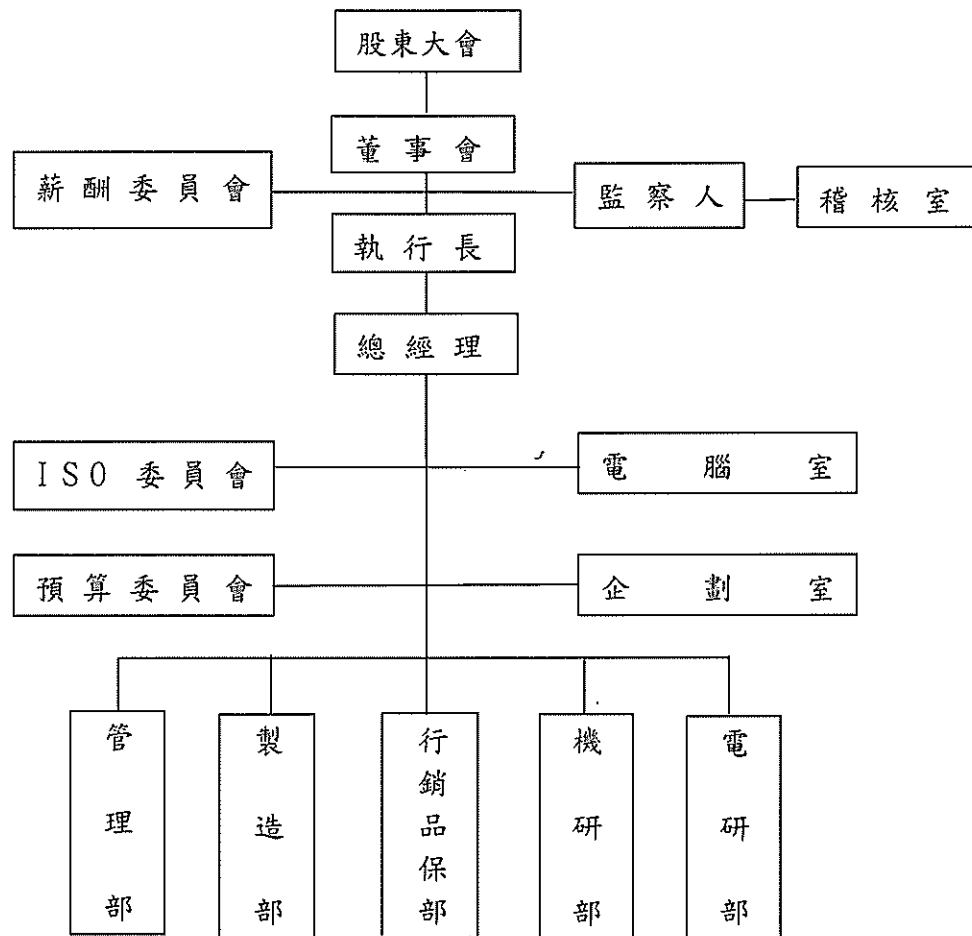
民國 99 年：本公司液靜壓軸承安全系統榮獲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專利。

民國 100 年：本公司動柱式多軸加工機榮獲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專利。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職 責
稽 核 室	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執行評估及建議，執行內部稽核作業。
電 腦 室	負責公司電腦作業系統規劃、新作業系統程式研究開發、ISO 程式修正。
企 劃 室	負責專案規劃及執行。
管 理 部	負責公司財務、會計、股務、總務、人事處理、公司安全警戒工作及公司管理制度之制訂、推行。
製 造 部	負責產品生產、原物料之採購、倉儲管理等事宜。
行銷品保部	業務之推廣、市場分析、售後服務、客戶教育訓練、客訴處理及品質檢驗、品質系統之建立。
機 研 部	標準裝配、檢驗數據建立、重大設計變更案評估、圖面開發會審、開發案及新機種之五金配件採購、調查。
電 研 部	負責機台配電、控制路線、軟體開發測試、安裝及生產流程書面說明書編撰。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監察人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107年4月30日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 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之職 務及其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 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台灣	林聖明	男	1060627	3年	791011	9,366,847	10.96	9,366,847	10.958	5,204,254	6.088	0	0	逢甲大學機械 工程系 本公司董事長	本公司總經理 喬邦投資董事長	董事 監察人 監察人	蔡秀琴 陳沛然 林珮鈴	配偶 二親等 父女
董事	台灣	詹正淦	男	1060627	3年	910528	1,010,150	1.18	1,226,218	1.434	11,000	0.01	0	0	初中畢 千億實業(股) 董事長 普大興業(股) 副董事長	喬邦投資董事 光順投資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蔡秀琴	女	1060627	3年	791011	5,203,797	6.09	5,204,254	6.088	9,366,847	10.958	0	0	高中畢 本公司董事	喬邦投資董事	董事長 監察人 監察人	林聖明 陳沛然 林珮鈴	配偶 二親等 母女
獨立董事	台灣	江文卿	男	1060627	3年	1000628	538,023	0.63	600,023	0.701	0	0	0	0	國小畢 惠順工業(股) 董事長	惠順工業董事長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	吳佳興	男	1060627	3年	1060627	0	0	0	0	0	0	0	0	國立聯合大學 靖昌興業(股) 董事長	裕笙工業監察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台灣	陳沛然	男	1060627	3年	970626	1,277,171	1.49	1,194,171	1.397	693,036	0.81	0	0	高中畢 大穗工業(有) 董事長	大穗工業董事長 喬邦投資監察人	董事長 董事	林聖明 蔡秀琴	二親等 二親等
監察人	台灣	楊麗雲	女	1060627	3年	1060627	2,324,000	3.01	2,324,000	2.718	515,000	0.602	0	0	高中畢 本公司董事	喬邦投資董事 大誠機械董事	無	無	無
監察人	台灣	林珮鈴	女	1060627	3年	1060627	610,715	0.71	610,715	0.714	0	0	0	0	0	無	董事長 董事	林聖明 蔡秀琴	父女 母女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註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姓名 (註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林聖明			✓								✓		✓	✓	0
詹正淦			✓	✓			✓			✓	✓	✓	✓	✓	0
蔡秀琴			✓	✓						✓	✓		✓	✓	0
楊麗雲			✓	✓							✓	✓	✓	✓	0
江文卿			✓	✓	✓	✓	✓	✓	✓	✓	✓	✓	✓	✓	0
徐敬道			✓	✓	✓	✓	✓	✓	✓	✓	✓	✓	✓	✓	1
陳沛然			✓	✓						✓	✓		✓	✓	0
林珮鈴			✓	✓	✓	✓			✓		✓		✓	✓	0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7年4月30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 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台灣	林聖明	男	95.05	9,366,847	10.958	5,204,254	6.088	0	0	逢甲大學機械工程系 本公司董事長	本公司董事長 喬邦投資(股)董事長	無	無	無
經理	台灣	范裴菴	女	84.11	12,711	0.01	0	0	0	0	空中商專會計統科 本公司管理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經理	台灣	曹向遠	男	91.09	11,785	0.01	0	0	0	0	專科進修機械工程科 本公司機研部副理	無	無	無	無
經理	台灣	唐啟能	男	101.05	0	0	0	0	0	0	雲林工專電機工程科 本公司電研部副理	無	無	無	無
廠長	台灣	劉志雄	男	103.07	45,000	0.052	0	0	0	0	雲林科技大學機械系 本公司機研部副理	無	無	無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106 年度/單位：仟元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註7)	董事酬金(C) (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1)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董事長	林聖明	0	0	0	1,140	2,131	2,131	0	0	0	無		
董事	詹正淦												
董事	蔡秀琴												
董事	楊麗雲												
獨立董事	江文卿												
獨立董事	吳佳興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9)H	本公司 (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9)I
低於2,000,000元	林聖明、詹正淦、蔡秀琴、吳佳興、江文卿、楊麗雲	林聖明、詹正淦、蔡秀琴、吳佳興、江文卿、楊麗雲	林聖明、詹正淦、蔡秀琴、吳佳興、江文卿、楊麗雲	林聖明、詹正淦、蔡秀琴、吳佳興、江文卿、楊麗雲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0	0	1	1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0	0	0	0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0	0	0	0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0	0	0	0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0	0	0	0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0	0	0	0
100,000,000元以上	0	0	0	0
總計	6	6	6	6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基礎給付」。

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

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I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監察人之酬金

106 年度/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註 9)
		報酬(A) (註 2)		酬勞(B) (註 3)		業務執行費用(C) (註 4)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監察人	徐敬道	0	0	0	0	855	855	無			
監察人	陳沛然										
監察人	謝秉綦										
監察人	楊麗雲										
監察人	林珮鈴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低於 2,000,000 元	徐敬道、陳沛然、謝秉綦、楊麗雲、林珮鈴	徐敬道、陳沛然、謝秉綦、楊麗雲、林珮鈴
2,0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不含)	0	0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不含)	0	0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不含)	0	0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不含)	0	0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不含)	0	0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不含)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5	5

註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

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D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6 年度/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註3)		員工酬勞金額(D)(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總經理	林聖明	2,041	2,041	0	0	90	90	0	0	0	0			無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低於 2,000,000 元	0	0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林聖明	林聖明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0	0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0	0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0	0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0	0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 計	1	1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6年8月18日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經 理 人	經理	范裴玟	0	0	0	0
	經理	曹向遠				
	經理	唐啟能				
	廠長	劉志雄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4)財務部門主管 (5)會計部門主管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1. 最近二年度支付酬金分析

職稱	105度支付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106度支付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2.58%	2.58%	1.57%	1.57%
監察人	1.94%	1.94%	1.88%	1.88%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6.69%	6.69%	4.68%	4.68%

2. 給付酬金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酬金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執行本公司業務時，公司得支給報酬，其金額依通常水準給付之。如公司有盈餘時，則另依公司章程規定分配酬勞。
- (2)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處理公司業務；其選任、解任依公司章程規定辦理。至於給付報酬之標準，則視其個人績效表現與對公司整體營運之貢獻度，並參酌市場給付水準訂定之。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註 1)	實際出席(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 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B/A)(註 2)	備 註
董事長	林聖明	5	0	100	
董 事	詹正淦	5	0	100	
董 事	蔡秀琴	5	0	100	
董 事	楊麗雲	2	0	100	
獨立董事	江文卿	5	0	100	
獨立董事	吳佳興	3	0	100	
監察人	徐敬道	2	0	100	
監察人	陳沛然	5	0	100	
監察人	謝秉蓁	2	1	50	
監察人	楊麗雲	3	0	100	
監察人	林珮鈴	3	0	100	

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並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列席 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註)	備 註
監察人	徐敬道	1	50	6/27 監察人解任
監察人	陳沛然	5	100	6/27 監察人連任
監察人	謝秉蓁	1	50	6/27 監察人解任
監察人	楊麗雲	5	100	6/27 董事解任、6/27 監察人 就任
監察人	林珮鈴	3	100	6/27 監察人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監察人必要時得與員工及股東聯絡溝通。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監察人亦不定期審查公司財務業務執行情形。

2. 監察人每季定期與會計師針對財務報告進行溝通與了解。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 1：(1)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所提相關問題。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本公司已委託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務相關事務，可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人員、資產及財務之管理權責均明確區隔，子公司除有專人監理作業外，稽核人員並定期監督執行情形。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作業程序，規定相關內部人禁止之行為，並據以執行之。	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本公司董事會尚未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	未來視需求擬訂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本公司尚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未來視需求增設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本公司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未來視需求訂定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公司簽證會計師為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王玉娟會計師與楊明經會計師，皆非公司關係人，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與本公司無利害關係，並嚴守獨立性。本公司董事、監察人、財務主管與稽核主管不定期與會計師就公司治理事項進行溝通。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有設置公司治理(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與往來銀行及其他債權人、員工、客戶、供應商均有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其應有之合法權益。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統一證券配合公司服務人員辦理股東會事務。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V		本公司設有網站 http://www.johnford.com.tw 提供業務相關資訊，並有專人維護更新。 本公司設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各一人，並設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收集及揭露工作。
八、公司是否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	V		(一)本公司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推動各項福利措施與活動，並實施退休金制度、鼓勵員工參與各項教育訓練、提供勞工保險、全民健保及團保，重視勞工權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二) 本公司重視員工的安全與健康，員工享有年度健康檢查；為紓解工作壓力，每年舉辦員工旅遊。 (三)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公開公司財務及業務資訊，以保障投資人權益，善盡企業對股東之責任。 (四) 本公司與客戶及供應商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執行情況良好。 (五)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依個人需求自行進修。 (六) 本公司配合相關法令執行各項政策的推動，並建立各項標準作業規範，以期降低避免任何可能的風險。 (七) 本公司董事秉持高度自律原則，對董事會所列議案如涉及有利害關係致損及公司利益之時，不得加入表決。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公司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 1)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 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薪資 報酬 委員 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需相關料 系之公私 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 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與 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 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務 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江文卿			✓	✓	✓	✓	✓	✓	✓	✓	✓	0	無此情形
獨立董事	吳佳興			✓	✓	✓	✓	✓	✓	✓	✓	✓	0	無此情形
其他	蔡錦祥			✓	✓	✓	✓	✓	✓	✓	✓	✓	0	非董事

註 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6 年 7 月 6 日至 109 年 6 月 26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1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江文卿	1	0	100	106.07.06 連任
委員	吳佳興	1	0	100	106.07.06 連任
委員	蔡錦祥	1	0	100	106.07.06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註：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V	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	未來視需求訂定
		V	本公司未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未來視需求辦理
		V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	未來視需求推動
		V	本公司訂有合理薪酬政策並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結合，惟尚未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	未來視需求訂定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本公司致力於各項資源之利用，實施垃圾分類與資源回收。	無差異
	V		本公司依相關環保法令規定委託合格之廠商處理廢棄物。	無差異
	V		本公司推動各項節能措施，如隨手關燈及無紙化作業等，降低公司營運對自然環境之衝擊。	無差異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本公司依照勞動相關法規訂定管理政策與程序。	無差異
	V		本公司員工可透過多重管道，向專責單位處理相關情事或向各管理階層及人事單位反應。	無差異
	V		本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本公司透過部門會議及公告等方式，建立與員工定期溝通對話之管道及宣達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無差異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V	本公司尚未完全建立對員工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未來視需求建立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頁揭露相關申訴之聯絡電話及E-mail，建立保護消費者權益申訴之管道，以維護相關人等之權利。	無差異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皆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無差異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本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會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無差異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V	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之契約中，尚未訂定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未來視需求訂定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定期更新最新財務業務資訊，並以即時、公開透明化方式，按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資訊。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制訂「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六)公司落實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V	本公司尚未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 本公司尚未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 本公司專注本業，完全不會涉及不誠信的營業活動。	將列入未來規劃 將列入未來規劃 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訂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V	本公司對客戶有信用調查、供應商評鑑等授信行為，以避免不誠信的商業活動。 本公司尚未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 本公司尚未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 本公司設有嚴謹之會計制度及專責會計單位，財務報告均經簽證會計師查核(核閱)，確保財務報表之公允性；符合相關法令及內部作業程序；公司每年度擬訂稽核計劃，依計劃執行稽核任務，並將結果提報董事會，亦依規	無差異 將列入未來規劃 將列入未來規劃 無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定將稽核執行情形申報主管機關。 本公司會定期派員參加外部誠信經營之教育訓練。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V V	無差異 本公司訂有相關規範，建立檢舉管道，對被檢舉對象會根據職級指派相對應人員處理。 本公司尚未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本公司尚未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將列入未來規劃 將列入未來規劃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財報委由商譽良好且世界知名的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已連續多年簽發無保留意見之財報，足見本公司確實為誠信經營運作。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無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詳第 71 頁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之重要決議

日 期	通 過 之 重 要 決 議 案
107.06.26	1. 承認一〇六年度決算表冊。 2. 承認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已依上述決議運作執行。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 期	通 過 之 重 要 決 議 案
106.03.30	1. 通過本公司一〇五年度決算表冊。 2. 通過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 3. 召開一〇六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4. 改選董事、獨立董事及監察人。 5. 通過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6. 內部控制制度自行檢查結果案。 7. 員工及董監酬勞案。 8. 取得或處份資產處理程序案。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
106.05.11	1. 提名獨立董事後選人名單案。
106.07.06	1. 改選董事長及副董事長案。 2. 改選薪資報酬委員案。 3. 訂定除息基準日案。 4. 申請銀行融資契約案。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
106.11.10	1. 107 年度稽核計劃案。 2. 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3. 衍生性商品交易案。 4. 固定資產出售減損交易金額案。
執行情形：已依上述決議運作執行。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無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玉娟	徐建業	106.01.01~106.12.31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金額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	✓
2	2,000 千元 (含) ~ 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 (含) ~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無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106.01.01~106.12.31 會計師為王玉娟、徐建業。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6 年度		107 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	林聖明	0	0	0	0
董事	詹正淦	0	0	0	0
董事	蔡秀琴	0	0	0	0
獨立董事	江文卿	0	0	0	0
獨立董事	吳佳興	0	0	0	0
監察人	陳沛然	(10,000)	0	0	0
監察人	楊麗雲	0	0	0	0
監察人	林珮鈴	0	0	0	0
總經理	林聖明	0	0	0	0
經理	范裴戎	0	0	0	0
經理	曹向遠	0	0	0	0
經理	唐啟能	0	0	0	0
廠長	劉志雄	0	0	0	0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單位：股；%

姓 名 (註 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合計 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 間具有關係人或 為配偶、二親等以 內之親屬關係者， 其名稱或姓名及 關係。(註 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 率	股數	持股比 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或 姓名)	關係	
林聖明	9,366,847	10.958	5,204,254	6.088	無	無	喬邦 蔡秀琴 陳沛然	董事長 配偶 二親等	
蔡秀琴	5,204,254	6.088	9,366,847	10.958	無	無	林聖明 喬邦 陳沛然	配偶 董事 二親等	
開發國際投 資(股)公司	3,633,000	4.25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楊麗雲	2,324,000	2.718	515,000	0.603	無	無	喬邦 謝秉蓁	董事 母女	
詹正淦	1,226,218	1.434	11,000	0.01	無	無	無	無	
陳沛然	1,194,171	1.397	693,036	0.811	無	無	喬邦 林聖明 蔡秀琴	監察人 二親等 二親等	
賴清木	1,014,750	1.187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謝秉蓁	1,003,502	1.174	無	無	無	無	謝順民 楊麗雲	父女 母女	
金豆投資有 限公司	900,000	1.052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葉世明	817,850	0.956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註 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 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 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喬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0	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 以外之 財產充 抵股款	其他
80.07	10	15,987	159,870	15,987	159,870	公開發行普通股 159,870 仟元	無	註 1
81.05	10	60,000	600,000	30,928	309,280	盈餘增資 24,401 仟元及 現金增資 125,009 仟元	無	註 2
81.11	10	60,000	600,000	33,263	332,627	盈餘增資 23,347 仟元	無	註 3
86.09	10	60,000	600,000	44,156	441,563	盈餘增資 49,063 仟元及 現金增資 59,873 仟元	無	註 4
87.07	10	60,000	600,000	51,308	513,077	盈餘增資 71,514 仟元	無	註 5
88.09	10	88,000	880,000	67,000	670,000	盈餘增資 156,923 仟元	無	註 6
91.03	10	88,000	880,000	64,000	640,000	庫藏股減資 30,000 仟元	無	註 7
91.12	10	88,000	880,000	58,988	589,880	庫藏股減資 50,120 仟元	無	註 8
93.09	10	88,000	880,000	61,937	619,374	盈餘增資 29,494 仟元	無	註 9
96.09	10	88,000	880,000	74,325	743,249	盈餘增資 123,875 仟元	無	註 10
98.10	10	88,000	880,000	85,474	854,736	盈餘增資 111,487 仟元	無	註 11

註 1：80 年 07 月 23 日(80)台財證(一)第 01675 號函核准。

註 2：80 年 12 月 24 日(80)台財證(一)第 03491 號函核准。

註 3：81 年 08 月 29 日(81)台財證(一)第 02248 號函核准。

註 4：86 年 07 月 03 日(86)台財證(一)第 52744 號函核准。

註 5：87 年 06 月 17 日(87)台財證(一)第 52330 號函核准。

註 6：88 年 07 月 13 日(88)台財證(一)第 63879 號函核准。

註 7：91 年 02 月 25 日(91)台財證(三)第 107872 號函核准。

註 8：91 年 09 月 19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10152731 號及 91 年 11 月 29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10163943 號函核准。

註 9：93 年 07 月 05 日證期一字第 0930129127 號函核准。

註 10：96 年 07 月 20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8258 號函核准。

註 11：98 年 08 月 24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80042327 號函核准。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上市)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85,473,612 股	2,526,388 股	88,000,000 股	

(二)股東結構

107年4月30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 計
人 數	0	0	40	12,468	13	12,521
持有股數	0	0	6,886,282	76,939,513	1,647,817	85,473,612
持股比例(%)	0	0	0.32	99.58	0.1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7年4月30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6,321	334,317	50.698
1,000 至 5,000	4,367	9,696,359	35.026
5,001 至 10,000	882	7,139,895	7.074
10,001 至 15,000	287	3,678,763	2.302
15,001 至 20,000	190	3,517,744	1.524
20,001 至 30,000	180	4,635,694	1.444
30,001 至 50,000	87	3,454,243	0.698
50,001 至 100,000	74	5,205,450	0.594
100,001 至 200,000	43	5,839,889	0.345
200,001 至 400,000	18	5,171,030	0.144
400,001 至 600,000	5	2,510,047	0.040
600,001 至 800,000	7	4,607,992	0.056
800,001 至 1,000,000	1	817,850	0.008
1,000,001 以上	6	20,330,240	0.048
合 計	12,468	76,939,513	1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7年4月30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林聖明		9,366,847	10.958
蔡秀琴		5,204,254	6.088
開發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633,000	4.250
楊麗雲		2,324,000	2.718
詹正淦		1,226,218	1.434
陳沛然		1,194,171	1.397
賴清木		1,014,750	1.187
謝秉蓁		1,003,502	1.174
金豆投資有限公司		900,000	1.052
葉世明		817,850	0.956

(五)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年度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當年度截至 107 年 03 月 31 日(註 8)
每股市價 (註 1)	最高	26.15	18.25	16.30	19.80
	最低	14.10	12.60	12.70	15.60
	平均	19.97	14.94	14.99	18.43
每股淨值 (註 2)	分配前	15.96	16.48	16.01	16.10
	分配後	14.96	15.48	(註 9)	(註 9)
每股盈餘 (註 3)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79,368	79,368	79,368	79,368
	每股盈餘	0.73	0.50	0.54	0.09
	調整後	0.73	0.50	0.54	(註 9)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0	1.0	(註 9)	-
	無償配股	無	無	(註 9)	-
	盈餘配股	無	無	(註 9)	-
	資本公積配股	無	無	(註 9)	-
投資報酬 分析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無	無	無	-
	本益比(註 5)	27.36	29.29	27.76	-
	本利比(註 6)	19.97	14.94	(註 9)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5.01%	6.69%	(註 9)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不高於百分之四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現金或股票支付之，於分配員工酬勞時，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所屬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並衡量以盈餘支應資金需求之必要，以決定盈餘保留或分配之數額。

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餘數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供分配盈餘。前述累積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股東紅利之總額應為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之四十%至九十%，其中現金紅利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二十%。

2. 執行狀況：

106 年度本公司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擬訂如下：

每股分配股東現金股利 0.6 元，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另訂除息基準日。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應分派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一，董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四。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民國106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前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將調整民國107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本公司 106 年度擬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564,915 元，董監事酬勞新台幣 564,916 元。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佔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 106 年度未配發員工股票紅利。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本公司 106 年度設算每股盈餘為 0.54 元。

4.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

(1)105 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

員工現金紅利：0 元。

董事、監察人酬勞：0 元。

(2)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近年來原物料進貨廠商無法按時交貨，以致無法如期出機影響營業額，故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待業績穩定後再行發放。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主要業務內容：

- (1)各種工作母機(車床、銑床、鉋床、磨床、鑽床、電腦切削中心機、電腦車床、電腦銑床等)各種機械及其零配件製造買賣。
- (2)塑膠射出成型機、各種塑膠機、放電加工機、搪孔研磨之加工及各種機械及零件及其配件製造買賣。
- (3)汽車交通器材零件製造買賣。
- (4)航空器材零件製造買賣。
- (5)自動化機械用電腦製造買賣及代理經銷。
- (6)模具開發製造及買賣。
- (7)檢驗量測設備製造及買賣。
- (8)機械零件檢測業務。
- (9)建築材料之製造買賣。
- (10)前各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業務。
- (11)投資興建都市計劃範圍內之停車場等公共設施、及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商業大樓及國民住宅出租出售業務、及委託營造廠商興建一般工業用地之廠房倉庫出租出售業務。
- (12)軌道車輛及其零件製造業。
- (13)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目前的商品項目及營業比重：

產品	106 年度營業比重
切削中心機	53.00%
電腦車床	40.00%
其他	7.00%

3.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 (1)智能化生產線
- (2)UMC-730T 4/5 軸(DD 馬達)立式銑車複合加工機
- (3)BMC 系列自動 U 軸開發案
- (4)VTC-1000ATC+C+APC 立車加交換工作台配大型三通閥分度夾頭
- (5)B 軸頭配直徑 Ø100X 長度 1000mm 搪孔刀。
- (6)BBT-40/HSK-A63 內藏式 20000 RPM 銑車用主軸開發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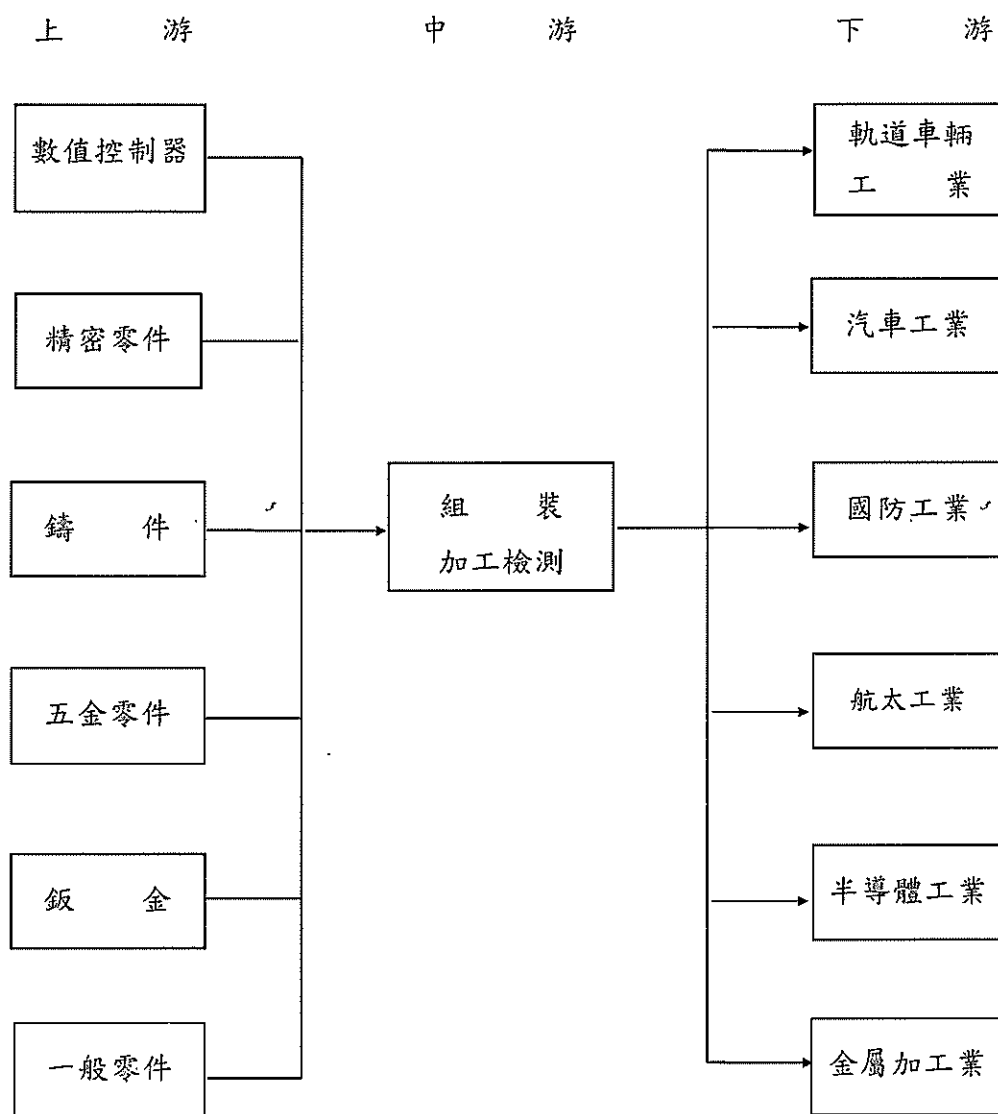
依據財政部關稅總局資料處理處提供之我國各關區之出口報單資料，由台灣區工具機暨零組件工業同業公會(TMBA)統計，2017年1-12月台灣工具機出口總額為33.47億美元，較去年同期成長15.5%。其中金屬切削工具機出口成長17.1%，金額為27.94億美元，金屬成型工具機出口成長8.4%，金額為5.53億美元。

2017年1-12月台灣工具機出口前十大國(地區)依序為：中國(含香港)、美國、土耳其、德國、泰國、印度、越南、韓國、俄羅斯、荷蘭。其中，台灣出口至中國大陸(含香港)地區的工具機金額，約為11.72億美元，較去年同期成長26.8%，佔出國比重為35%；出口排名第二為美國市場，出口額為3.71億美元，佔整體市場比重11.1%，金額較去年同期約成長7.7%；土耳其則為主要出口的第三名，金額為1.43億美元，出口金額則較同期減少2.4%，佔整體市場比重4.3%；其他各主要出口市場仍以韓國出口成長表現最佳，較去年同期成長近40%。

2017年金屬切削工具機主要出口機種依序為綜合加工機，出口金額12.17億美元，較去年同期成長13.4%，車床排名位居第二，出口金額為6.3億美元，較去年同期成長23.1%。金屬成型工具機出口部份，鍛壓、沖壓成型工具機出口相較去年同期成長13.3%，出口金額為4.46億美元。

2017年全球經濟增速優於預期，景氣不斷擴張使得投資需求暢旺，是帶動台灣出口持續成長的主要動能。環視各工業強國在推展技術發展，亦為製造業發展帶來多種可能性，使得工具機產業發展日益活絡。據日本工作機械工業會(JMTBA)統計報告，2017年全年日本工具機訂單金額達1兆6,455億日圓，創下歷史新高記錄。美國製造技術協會(AMT)公佈2017年美國工具機訂單金額達45.18億美元，較2016年成長8%，並樂觀表示未來產業需求將持續擴張。就近期國際預測機構如世界銀行、環球透視與國際貨幣基金等組織所公佈之數據觀察，預測2018年全球經濟成長幅度將優於2017年，而台灣也可望維持一定的動能，隨著新產能陸續開出，工具機廠營收可望繼續攻高，2018年依然會是相當亮眼的一年。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 (1) 本公司生產所需之原材料包括數值控制器、滾珠螺桿、鑄件、五金零件等零組件，經過組裝即為工具機，是製造機械之機器，也是各種基礎加工與精密加工不可或缺之機器設備，工具機產業在機械工業中實居關鍵性地位，尤其與國防工業、汽車工業、航太工業等有密切之關係。
- (2) 機械業之加工程度較高，所需零組件數量繁多，台灣工具機業已發展出關鍵零組件向外採購，一般零件由協力廠商供貨、加工，中心廠負責組裝、檢測等工作之中銜體系，以專業分工方式整合機器之製造。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 (1)在高速切削方面：未來主要之發展方向，一為硬鋼材切削，二為輕金屬超高速銑削。其中第一項將配合模具開發的高度成長需求，以發展高速切削、硬切削低成本高性能技術為主，針對模具鋼、硬化鋼(硬度 HRC50 以上)等鋼材實施高速銑削，使表面精度達到鏡面水準；第二項則配合應用在運輸工具之零組件與 3C 產品之外殼的鎂、鋁合金進行切削。
- (2)在五軸及複合化方面：機器、零組件等性能提昇同時往小型化發展，相對其零件的小型化並且複雜性增加需多製程加工，轉製程耗時且精度不易確保，將製程集中在同一台機器加工，省時且可確保高精度，對生產能率會有相當大的幫助。
- (3)在 IT 化技術方面：在網際網路快速發展及應用下，利用網路將設備端與設計、生產、資料庫等管理端連結，可加速資料的擷取，進而提高生產效率及服務品質，如附加 IT 技術之 FMS 工廠、遠距維修系統、機械病歷系統，將使工具機更智慧化。
- (4)在綠色環保化方面：在 ISO 14000 的要求下機器的发展朝向乾式加工發展，不使用冷卻液及潤滑液以防止環境污染，在保護地球資源廣受重視下，工具機業者也積極進行將環保技術融入工具機技術中，主要發展方向包括廢棄物的處理對策、減少切削液、研削液、潤滑油使用、振動、噪音及電磁波的抑制對策及節省資源等。
- (5)在工廠自動化方面：在要求減少人力、提高加工效率的市場趨勢下，除了多軸、複合、大型、高精度、高效率等製造運用，導入智慧化軟體及系統整合，發展製程自動控制裝置，例如自動夾治具、上下料、機械手臂等之搭配運用，提昇產品效能。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投入之研發費用：

項 目	106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
研發費用(仟元)	13,593	3,170
佔營收比例(%)	2.35	2

2. 開發成功之產品：

- (1) AHC-41H 臥式加工中心機
- (2) #50 搖擺頭開發案.
- (3) B 軸高功率高剛性主軸系統開發.
- (4) SCM-1000+A+B+C 軸可變螺距加工機開發.
- (5)SL-80-2D 汽車後輪驅動橋專用車削加工機.
- (6)SL-60B-2S+C/ST-60CX-2S+C+Y 雙主軸+C 軸+Y 軸車削中心機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計劃：

(1)銷售方面

- A. 透過業務、生產、研發等整合性服務，確保產品品質與交期，提高競爭優勢，並積極開發新客戶。
- B. 建立客戶服務系統，以提昇客戶滿意度並建立客戶長期合作關係。

(2)生產方面

- A. 效能、產能及品質持續提升，滿足客戶需求，提高競爭力。
- B. 降低生產成本，因應市場低價產品衝擊，增加產品在國際市場競爭力。
- C. 分散零組件供貨來源，藉此分散營運風險。

(3)研發方面

- A. 依市場趨勢建立產品與技術發展策略。
- B. 充實研發人員素質，提供客戶最佳技術支援。

(4)財務方面

採取穩健保守之財務策略，以確保公司穩健經營。

2. 長期計劃：

(1)銷售方面

- A. 培養國際化行銷管理人才，提昇人員專業素養。
- B. 拓展國外代理商，強化行銷通路，建立全球行銷網路。
- C. 提昇產品品質，建立全球品牌，擴大產品市場佔有率。

(2)生產方面

- A. 提升供應商的技術能力，幫助其建立良好品質管制制度，落實中衛體系之運作。
- B. 持續推動產品模組化，增加零組件共通性，提高生產效率與機台可靠性。
- C. 提昇供應商組件及單體外包能力，減少中心廠生產流程，降低生產成本。

(3)研發方面

- A. 電子化作業管理。將長期以來累積之Know How進行彙整，透過電子化系統的開發並進行管理，有效快速取得資源，適切反應研發作業需求。
- B. 設計3D化全面推行。期透過3D軟體強大的功能，補強人員技術及反應上之不足，以減少作業執行之誤差，提升研發作業效率。

(4)財務方面

加強財務專業管理能力，追求穩健財務結構以降低營運風險。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 \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銷售淨額	%	銷售淨額	%
國 內	7,445	1	6,394	1
美 洲	168,826	32	288,497	50
歐 洲	266,148	51	185,049	32
亞 洲	72,538	14	88,241	15
其 他	9,713	2	9,392	2
合 計	524,670	100	577,573	100

2. 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主要產品以電腦車床及切削中心機為主，相較於 2017 年度台灣工具機出口之佔有率如下：

金額單位：仟美元

	電腦車床	切削中心機
喬福	7,508	10,139
全國	630,000	1,217,000
佔有率(%)	1.19	0.83

資料來源：財政部關稅總局、台灣區工具機暨零組件工業同業公會

2017 年新台幣平均匯率 30.439 兌換 1 美元(中央銀行)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受惠於全球景氣升溫及智慧化製造趨勢，台灣機械業去年出口額創歷年新高，年增愈 20%。經濟部看好機械業未來表現，但在高科技產品相關機械設備，仍需觀察美中貿易戰發展。

經濟部統計處公布機械產業競爭力統計，台灣機械業以出口為導向，直接外銷比約占 6 成，台灣機械 2017 年出口額 256 億美元，創歷年新高，年增 20.6%，為近 6 年來最大增幅，機械出口以中國為主要市場，去年對其出口占 30.4%；機械出口以工具機 13.1%居首，半導體、平面顯示器用機械占 11.0%居次，年增 62.7%，為主要出口貨品中增幅最大者。2018 年以來因智慧化、自動化及客製化的需求續增，3 月機械出口年增 21.5%，累計 1-3 月較去年同期增加 18.3%，表現亮眼。

受惠於全球景氣穩定擴張，加上自動化與智慧化製造趨勢，帶動各國投資設備需求，台灣機械產業輸出持續看好，其中生產半導體、平面顯示器用機械雖可能受美中貿易摩擦影響，但屬正面或負面影響仍待觀察。若美國真的對中國大陸高科技產品祭

出制裁，的確會對相關製造設備造成影響，但也有人認為，這反而會刺激中國國內產業升級、加快擴充腳步，推升對相關機械設備的需求。

歷經 2010 年的產業榮景後，台灣工具機產業沉悶 6 年之久，終於迎來了春燕，今年以來，國內工具機產業景氣明顯復甦，產業需求熱絡，不少工具機廠紛紛創單月與前 11 個月累積營收新高。中國產業，逐步汰弱留強，產業加速升級，加上歐洲、東南亞與南韓等市場訂單湧入，帶動台灣工具機出口產值大幅成長。展望明年，隨著新產能陸續開出，工具機廠營收可望續攻高，2018 年依然會是相當亮眼的一年。

4. 競爭利基：

(1) 優異的研發能力，且建立良好的品質形象

產品品質乃工具機消費者購買決策之重要依據，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成立開發設計單位，致力於產品之研發設計，經多年來的努力，產品品質已在市場上建立良好的口碑；並先後取得經濟部中央標準局數項專利及獲得經濟部頒發「台灣產品精品獎」及「國家產品形象銀質獎」等殊榮。

(2) 高生產效率

本公司近年來調整生產策略，強化衛星廠品管制度，使生產品質符合公司要求，以落實衛星廠之專業化生產，公司則加強品管把關，因此，外包加工由零件外包提升至單體外包，減少公司對廠房、人力需求，提升公司整體生產效率，公司之單位員工產值普遍優於同業。

(3) 專業而多樣化之產品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切削中心機及電腦車床二系列工具機，並針對該二系列產品提供完整而多樣化之產品服務，由於公司在該領域擁有成熟且完整的專業技術，能依照客戶需要，對功能、工件、配備等作適當的調整，以符合客戶最適需求，故能在該產品區隔中佔有競爭優勢。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中心廠與協力廠高度垂直分工：本公司從鑄造加工、零組件生產等，由長期配合的各協力廠以本公司為最優先迅速供貨，使製造過程具彈性靈活且高效率。

B. 獨特的製程創新能力：本公司採客製化，多樣少量生產，競爭優勢來自優秀工程師持續製程改善，提升製造能力。如簡易迅速的製程變更、彈性的製程管理、即時的生產支援等。循著在生產線上做開發的工作模式，使開發出來的製程創新技術，能立即且快速的應用至生產線上，以確保交貨快速和品質穩定。

C. 通過 ISO 國際品保認證及符合 CE 安全規範：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四年通過 ISO 國際品保認證，產品品質有保障，在國際市場競爭佔有優勢。且歐盟為保障消費者，1995 年起凡產品輸入歐盟必須符合 CE 安全規範，對機械安全指令要求非常嚴格。而本公司全部產品不分地區均秉此嚴格標準，深受客戶信賴。

D. 持續產品技術研發工作：本公司為替代德、日高級產品，積極投入研發高附加價值產品，不

遺餘力培訓研發人員。開發高速、高精密、自動化產品，提升技術層級，增加產品競爭力，產品廣受歐美國家歡迎。

(2)不利因素

- A. 進出口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以出口為導向，且進口部份關鍵零組件，因此進出口匯率變動間接影響產品競爭力。
- B. 關鍵零組件仰賴國外：工具機所需之數值控制器等技術層次較高之關鍵零組件所佔成本較高且仰賴進口。
- C. 低價競爭：國內工具機廠商眾多，同業間為爭取訂單，往往採取低價策略以搶奪市場，導致產品價格下跌，獲利穩定性降低。
- D. 原物料價格上漲：原物料成本逐年高漲，生產成本不穩定，不利於銷售及拓展市場。

(3)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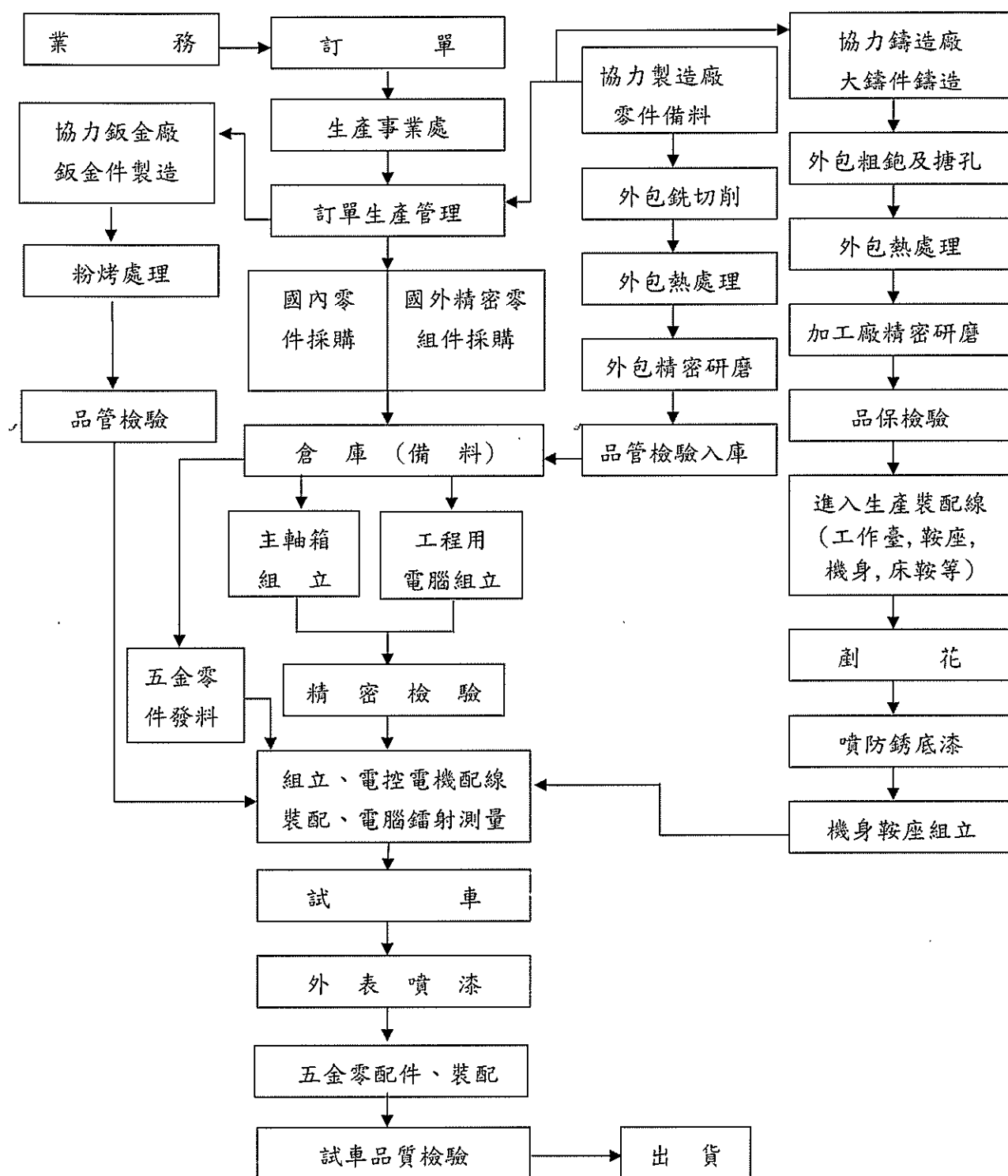
- A. 在出口方面，適量避險外匯操作，使公司能因應外匯波動。在進口方面，目前大部份日、德的零組件進口廠商已在國內設立銷售據點，改採新台幣計價可適度降低匯率風險。
- B. 對於關鍵性零組件採分散供貨來源，並落實零組件模組化，加強零組件共通性，降低採購成本。
- C. 為因應市場激烈競爭，公司不斷進行產品技術提昇及發展高附加價值產品，以落實產品區隔。不斷增強產品競爭力，降低成本，創造利潤。
- D. 整合原物料採購平台，避免管理疏失的成本。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用 途 及 功 能
切削中心機	以數值程式控制配有整組循環加工之工具機。可從事銑削、鑽孔、搪孔、攻牙等。該項產品主要用於精密金屬零件、金屬模具、3C 半導體設備零件及 3C TFT 模具等製造，適合高剛性、高精密加工。
電腦車床	為數值程式控制多軸向運動之車床。該項產品主要用於高精密金屬零件加工，配合電腦自動控制，為現代化、高精密及高效率之工具機。

2. 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料為鑄件、軸承、電腦控制器、齒輪、導螺桿、馬達、主軸、鈹金、刀庫及夾頭等，產品之一般零組件由協力廠加工供貨，關鍵零組件則外購。本公司與供應商長期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同時依不同原物料採取不同的採購策略，以確保材料之供應具競爭的價格優勢，並控制各衛星工廠生產之品質，除使產品品質符合需求、降低生產成本外，亦能迅速反應市場需求，因應市場變遷的衝擊。

(四)最近二年度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 年				106 年				107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 前一季止進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1	台灣發那	22,819	8	無	台灣發那	39,031	11	無	台灣發那	10,820	11	無
2	其他	267,307	92	無	其他	310,508	89	無	其他	90,030	89	無
	進貨淨額	290,126	100	-	進貨淨額	349,539	100	-	進貨淨額	100,850	100	-

註：無重大變動。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 年				106 年				107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 前一季止銷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1	AMT	144,848	28	無	AMT	276,788	48	無	AMT	37,796	39	無
2	其他	379,822	72	無	其他	300,785	52	無	INSTITUTE	17,764	18	無
									其他	41,540	43	無
	銷貨淨額	524,670	100	-	銷貨淨額	577,573	100	-	銷貨淨額	97,100	100	無

註：無重大變動。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台/新台幣仟元

生 產 量 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切削中心機		108	78	213,031	108	82	229,408
電腦車床		75	50	142,350	75	48	169,397
其他		-	-	22,569	-	-	18,219
合計		183	128	377,950	183	128	417,024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台/新台幣仟元

銷 售 量 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5 度				106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切削中心機		2	4,306	76	284,719	0	0	82	308,610
電腦車床		0	0	50	187,328	2	5,150	46	223,399
其他		-	-	-	-	-	-	-	-
維修收入		-	3,139	-	45,178	-	1,244	-	39,169
合計		2	7,445	126	517,225	2	7,445	128	571,178

三、從業員工

年 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直接人員	44	39	38
	間接人員	20	10	14
	管理人員	46	55	54
	合 計	110	104	106
平 均 年 歲		41.34	42.68	42.97
平均服務年資		10.88	10.33	10.84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1	1	1
	大 專	66	63	64
	高 中	38	34	34
	高中以下	5	6	7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本公司主要製程為工具機之裝配、檢測，而工具機業又屬精密工業，並未有污染性問題之發生，且工廠廢棄物已委託廢棄物清除廠商依廢棄物清理法處理。

(二)最近二年度未有因污染環境事件而受到處分或損失。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全體員工加入勞保及健保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除重大節日送禮外，提供員工服兵役慰勞金、住院慰問金、急難救助及婚喪生育補助等。
2. 進修及訓練：本公司針對新進員工除依工作內容安排必要之訓練外，對員工本職學能之進修課程均非常鼓勵，遇有適合進修或訓練之課程，亦會派員予以參加，以提升工作效能。
3. 退休制度：依勞基法之規定，本公司每月提撥員工退休金。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本公司勞資溝通管道極為暢通並維護員工各項權益。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未因勞資糾紛遭受任何損失。

六、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一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07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3)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流動資產		1,381,169	1,426,216	1,186,670	1,227,341	1,229,995	1,390,04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2)		390,697	378,698	365,098	351,883	342,291	340,967
無形資產		-	-	-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33,467	32,188	46,206	50,978	49,616	59,616
其他資產(註2)		483	366	312	3,175	1,654	1,523
資產總額		1,805,816	1,837,468	1,598,286	1,633,377	1,623,556	1,792,44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52,800	390,795	214,065	207,959	238,158	399,230
	分配後	452,800	390,795	214,065	207,959	(註4)	(註4)
非流動負債		26,797	20,784	20,163	17,061	17,031	17,13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79,597	411,579	234,228	225,020	255,189	416,363
	分配後	479,597	411,579	234,228	225,020	(註4)	(註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326,206	1,425,874	1,364,042	1,408,334	1,368,367	1,376,083
股本		854,736	854,736	854,736	854,736	854,736	854,736
資本公積		171,075	179,009	188,163	246,563	241,435	241,43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30,601	422,335	351,349	307,035	272,196	279,912
	分配後	219,485	294,125	265,875	221,561	(註4)	(註4)
其他權益		(30,206)	(30,206)	(30,206)	-	-	-
庫藏股票		(30,206)	(30,206)	(30,206)	-	-	-
非控制權益		13	15	16	23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326,219	1,425,889	1,364,042	1,408,357	1,368,367	1,376,083
	分配後	1,215,103	1,297,679	1,297,679	-	(註4)	(註4)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07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3)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流動資產		1,363,272	1,405,938	1,164,745	1,187,078	1,229,995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7,784	20,263	21,909	38,389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2)		390,697	378,698	365,098	351,883	342,291	-
無形資產		-	-	-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33,467	32,188	46,206	50,978	49,616	-
其他資產(註2)		483	366	312	3,175	1,654	-
資產總額		1,805,703	1,837,453	1,598,270	1,631,503	1,623,556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52,700	390,795	214,065	206,108	238,158	-
	分配後	452,700	390,795	214,065	206,108	(註4)	-
非流動負債		26,797	20,784	20,163	17,061	17,031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79,497	411,579	234,228	223,169	255,189	-
	分配後	479,497	411,579	234,228	223,169	(註4)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	-	-
股本		854,736	854,736	854,736	854,736	854,736	-
資本公積		171,075	179,009	188,163	246,563	241,435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30,601	422,335	351,349	307,035	272,196	-
	分配後	330,601	294,125	265,875	212,618	(註4)	-
其他權益		(30,206)	(30,206)	(30,206)	(30,206)	-	-
庫藏股票		(30,206)	(30,206)	(30,206)	(30,206)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326,206	1,425,874	1,364,042	1,408,334	1,368,367	-
	分配後	1,215,090	1,297,664	1,278,568	1,313,917	(註4)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2. 簡明綜合損益表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 31日財務資 料(註2)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營業收入	938,979	1,129,632	836,945	524,670	577,573	97,100
營業毛利	205,285	299,359	148,409	146,490	159,331	21,509
營業損益	106,766	160,373	66,743	79,385	82,591	6,3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0,213	71,751	1,575	20,805	27,230	7,488
稅前淨利	136,979	232,124	68,318	58,580	55,361	1,172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17,516	198,555	57,935	40,355	45,781	7,71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117,516	198,555	57,935	40,355	45,781	7,71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044	4,300	(705)	854	(275)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8,560	202,855	57,230	41,209	45,506	7,716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17,513	198,550	57,929	40,306	45,781	7,81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	5	6	49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18,557	202,850	57,224	41,160	45,506	7,71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	53	6	49	-	-
每股盈餘	1.48	2.5	0.73	0.50	0.54	0.09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當年度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註 2)
營業收入	1,129,632	836,945	524,670	577,573	-
營業毛利	299,359	148,409	146,490	159,331	-
營業損益	160,447	66,916	80,051	82,838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646	1,396	23,331	27,477	-
稅前淨利	232,093	68,312	56,720	55,361	-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98,550	57,929	40,306	45,781	-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98,550	57,929	40,306	45,781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300	(705)	854	(275)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02,850	57,224	41,160	45,506	-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2.5	0.73	0.50	0.54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数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2 年 (註2)	103 年 (註2)	104 年 (註2)	105 年 (註2)	106 年 (註2)
流動資產		-	-	-	-	-
基金及投資		-	-	-	-	-
固定資產		-	-	-	-	-
無形資產		-	-	-	-	-
其他資產		-	-	-	-	-
資產總額		-	-	-	-	-
流動負債	-	-	-	-	-	-
	-	-	-	-	-	-
長期負債		-	-	-	-	-
其他負債		-	-	-	-	-
負債總額	-	-	-	-	-	-
	-	-	-	-	-	-
股本		-	-	-	-	-
資本公積		-	-	-	-	-
保留盈餘	-	-	-	-	-	-
	-	-	-	-	-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 之淨損失		-	-	-	-	-
股東權益 總額	-	-	-	-	-	-
	-	-	-	-	-	-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2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2. 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2年 (註2)	103年 (註2)	104年 (註2)	105年 (註2)	106年 (註2)
營業收入	-	-	-	-	-
營業毛利	-	-	-	-	-
營業損益	-	-	-	-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	-	-	-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	-	-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	-	-	-	-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	-	-	-	-
本期損益	-	-	-	-	-
每股盈餘(元)	-	-	-	-	-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2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2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淑華、楊明經	無保留意見
103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淑華、楊明經	無保留意見
104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玉娟、楊明經	無保留意見
105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玉娟、楊明經	無保留意見
106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玉娟、徐建業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合併財務比率分析

分析項目(註3)		年度(註1)	104年	105年	106年	當年度截至107年3月31日(註2)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4.65	13.78	15.72	23.2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79.14	400.23	399.77	403.5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554.35	590.18	516.46	348.18
	速動比率(%)		407.27	456.86	411.38	275.97
	利息保障倍數		84.83	1,890.68	13,772.5	(0.1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9.42	6.44	5.61	1.34
	平均收現日數		39.00	57.00	65.00	272.00
	存貨週轉率(次)		1.22	0.71	0.86	0.1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92	5.39	5.27	0.89
	平均銷貨日數		299.00	514.00	424.00	2,28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25	1.46	1.66	0.2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9	0.33	0.36	0.0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41	2.5	(2.79)	(0.50)
	權益報酬率(%)		4.15	17.14	(3.28)	(0.5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7.99	6.85	6.48	(0.14)
	純益率(%)		6.92	7.69	(7.88)	(8.05)
	每股盈餘(元)		0.73	0.50	0.50	0.5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28.74	15.99	7.88	8.9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77.52	260.99	143.02	(0.01)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34	(6.06)	(3.28)	1.8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23	0.64	0.60	1.48
	財務槓桿度		1.01	1.00	1.00	1.2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利息保障倍數：106年因無短期借款。
2. 存貨週轉率：106年因營收減少，致銷貨成本減少。
3. 資產報酬率：106年稅後損益減少。
4. 權益報酬率：106年稅後損益減少。
5. 純益率：106年稅後損益減少。
6. 現金流量比率：106年流動負債減少及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減少。
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106年存貨減少及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減少。
8. 現金再投資比率：106年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減少。

註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 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 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分析項目(註3)		年度(註1)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 日(註2)
		104年	105年	106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4.66	13.68	15.72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79.13	400.23	399.77	-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544.11	575.95	516.46	-
	速動比率(%)	397.03	441.43	411.38	-
	利息保障倍數	84.82	1830.68	13,841.25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9.42	6.44	5.61	-
	平均收現日數	39.00	57.00	65.00	-
	存貨週轉率(次)	1.22	0.71	0.86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92	5.39	5.27	-
	平均銷貨日數	299.00	514.00	424.00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25	1.46	0.59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9	0.33	0.36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41	2.5	(2.81)	-
	權益報酬率(%)	4.15	2.91	3.30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7.83	6.64	6.48	-
	純益率(%)	6.92	7.68	7.93	-
	每股盈餘(元)	0.73	0.50	0.50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41.63	9.94	4.51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73.93	78.59	136.78	-
	現金再投資比率(%)	11.56	(5.41)	(3.67)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23	0.65	0.60	-
	財務槓桿度	1.01	1.00	1.00	-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利息保障倍數：106年因無短期借款。
2. 存貨週轉率：106年因營收增加，致銷貨成本增加。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106年銷貨淨額減少。
4. 資產報酬率：106年稅後損益增加。
5. 現金流量比率：106年流動負債增加及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減少。
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106年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減少及存貨減少。
7. 現金再投資比率：106年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減少。

註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當年度截至107年3月31日未編製個體財務報告。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5)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6)。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二)財務分析－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項目(註3)		年度(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2年 (註2)	103年 (註2)	104年 (註2)	105年 (註2)	106年 (註2)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	-	-	-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	-	-	-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	-	-	-
	速動比率(%)		-	-	-	-	-
	利息保障倍數		-	-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	-	-	-
	應收款項收現日數		-	-	-	-	-
	存貨週轉率(次)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		-	-	-	-	-
	平均售貨日數		-	-	-	-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	-	-	-	-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	-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	-	-	-
	股東權益報酬率(%)		-	-	-	-	-
	占實收資本	營業利益	-	-	-	-	-
	比率(%)	稅前純益	-	-	-	-	-
	純益率(%)		-	-	-	-	-
	每股盈餘(元)		-	-	-	-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	-	-	-
	財務槓桿度		-	-	-	-	-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說明：(僅就變動比例達20%以上者分析)不適用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2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分析。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週轉率(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5. 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註4)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5)

6. 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二、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詳第72頁。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表：詳第78頁至124頁。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詳第130至177頁。

五、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6 度	105 度	差 異	
			增(減)金額	比例(%)
流動資產	1,229,995	1,227,341	2,654	0.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2,291	351,883	(9,592)	(2.73)
無形資產	-	-	0	0
遞延所得稅資產	49,616	50,978	(1,362)	(2.67)
其他資產	1,654	3,175	(1,521)	(47.91)
資產總額	1,623,556	1,633,377	(9,821)	(0.60)
流動負債	238,158	207,959	30,199	14.52
非流動負債	17,031	17,061	(30)	(0.18)
負債總額	255,189	225,020	30,169	13.41
股本	854,736	854,736	0	0
資本公積	241,435	246,563	(5,128)	(2.08)
保留盈餘	272,196	307,035	(34,839)	(11.35)
其他權益	-	-	0	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368,367	1,408,334	(39,967)	(2.84)
非控制權益	-	23	(23)	(100.00)
權益總計	1,368,367	1,408,357	(39,990)	(2.84)

(一)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變動達20%以上且金額新台幣一千萬元者)：無。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577,573	524,670	52,903	10.08
營業成本	418,242	378,180	40,062	10.59
營業毛利	159,331	146,490	12,841	8.77
營業費用	76,493	66,439	10,054	15.13
營業淨利	82,838	80,051	2,787	3.4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7,477	23,331	4,146	17.77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55,361	56,720	(1,359)	(2.40)
所得稅費用	9,580	16,414	(6,834)	(41.64)
本期淨利	45,781	40,306	5,475	13.58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變動比例達 20% 以上者)：

1. 所得稅費用：本年度營業淨利增加，致所得稅費用增加。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依據

考量公司銷售策略及整體經營環境變化，預估 107 年度計劃銷售切削中心機及電腦車床分別為 82 台及 50 台，為達成營收成長目標，本公司將致力於創造產品的附加價值，提高售價。

(三)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影響：無重大影響。

(四)未來因應計劃：不適用。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全年現金流出量(3)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419,467	18,755	68,201	351,266	無	無

1. 營業活動：106 年度淨現金流量減少主要係因 106 年度應收帳款減少現金流入。
2. 投資活動：無重大變化。
3. 籌資活動：無重大變化。

(二)最近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目 \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比例 (%)
現金流量比率(%)	7.88	(15.99)	149.2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43.02	260.99	(45.20%)
現金再投資比率(%)	3.28	(6.0625)	154.10%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變動比例達 20%以上者)

以上項目增加，主要係因 106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 105 年度大幅增加。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全年現金流出量(3)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419,467	38,710	40,660	349,316	無	無

1. 106 年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預計 107 年公司無重大投資計劃及資本支出，故無現金不足之情形發生。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自有資金充足，財務體質健全，無資金成本提高風險之虞。在資金規劃方面以保守穩健為原則，首重安全性及流動性，並定期評估貨幣市場利率及金融資訊。
2. 在匯率方面，本公司訂有明確的外匯操作策略，並對流程做嚴密的管控，是以

規避風險為目的，而非採積極性操作而獲取利益。

3. 在通貨膨脹方面，近年來無通貨膨脹方面問題，本公司以掌握市場訂價能力的營運模式，提升回應市場的彈性。掌控原物料供應來源與存貨部位，有效降低原物料價格波動對公司營運的影響程度。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之行為。從事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之交易，係為規避進口(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未來研發計畫擬定如下：

1. 持續發展 PDM 系統進行研發作業管理，以達成電子化及無紙化之作業環境。整合製程資訊，有效掌握相關零件之製造及生產狀況，以利整體研發工作之進行。
2. 系統化培訓研發人員，建立專責與標準化之研發技術，減少管理及溝通上之誤差。
3. 加強個人學習及管理能力，有效掌握專案執行狀況。
4. 強化產品能力，持續改善高速、高精度、多軸系統之產品；擴大產品層面，提高關鍵零組件生產技術自有化之能力。
5. 加強產品應用及驗證能力，以發揮機器加工之最大效能，並為有效達成「複合化」應用技術建立基礎。

為使產品不斷的更新以滿足市場的需求，104年度預計仍將投入23,496仟元之研發經費，來進行各項產品之改良與創新，提升自有技術以達國際高品級之水準。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之情形，並評估其對公司之影響，最近年度國內外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不利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以生產工具機為主，而工具機又稱「工作母機」，屬機械工業中之重要產業，應用領域相當廣泛，隨著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工具機產品功能及加工速度亦不斷提升。隨時掌握市場動態；持續新產品的研究開發；適時調整產品研發方向；提供客戶多樣選擇是本公司的經營重點，故預期未來應不致受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而有重大不利之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企業形象良好，最近年度並無重大改變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進行併購之情事。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重大擴充廠房之情事。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方面，本公司主要原料為控制器，因其產品價格佔總成本最高，而主要供應商之國際行銷通路健全，維修方便，部份客戶會指定使用該產品，故尚無重

大風險。

2. 銷貨方面，AMT為本公司在美國長期配合代理商，銷售比率雖高，卻往來正常，且信譽良好，尚無重大不合理之情形。依據本公司之產業特性係以委託代理商或經銷商代為銷售產品，而美國為全球工具機最大消費國家，故交易比率較高。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年度並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

本公司最近年度無訴訟或非訴訟事件。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無其他重要風險之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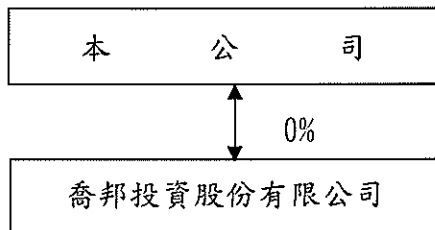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概況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3 推定有控制與從屬關係，且無公司法第 369 條之 2 第二項規定之控制從屬公司，未編入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無。

3. 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2 第二項規定直接或間接由本公司控制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之從屬公司：無。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喬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7.09.01	台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一段 157 巷 45 號	2,000	一般投資業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各種工具機及其相關零配件之製造與買賣、軌道車輛及其零件製造業務、一般投資業。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 有 股 份	
			股數(股)	持股比例(%)
喬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聖明	0	0
	董 事	謝順民	0	0
	董 事	蔡秀琴	0	0
	董 事	楊麗雲	0	0
	董 事	詹正淦	0	0
	監察人	陳沛然	0	0

(六)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值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損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稅後)
喬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0	0	0	0	0	(214)	(214)	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子公司 名稱	實收資 本額	資金 來源	本公 司持 股比 例(%)	取得 或處分 日期	取得		處分		投資損益	截至 年報 刊印 日止 持有		設定 質權 情形	本公司 為子公 司背書 保證金 額	本公 司貸 與子 公司 金額
					股 數	金 額	股數	金額		股 數	金 額			
喬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	-	0	-	0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此情形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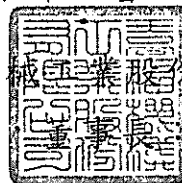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7 年03 月29 日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6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7年3月29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4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簽章

簽章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徐建業及王玉娟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

此致

本公司一〇七年股東常會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陳沛然



楊麗雲



林珮鈴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三 月 十 九 日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喬福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銷貨收入截止認列適當性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三)。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製造並銷售各種工具母機，對客戶之銷售涉及不同種類之交易條件，對客戶之銷售係按個別客戶約定交易條件並於出貨後確認商品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而認列銷貨收入，特別是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已出貨之重大風險及重大報酬是否以依所約定之交易條件移轉予買方將會影響銷貨收入所歸屬之財務報表期間，故本會計師將銷貨收入截止認列適當性時點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及結果如下：

1. 針對銷貨交易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瞭解及評估，並進而測試該等控制。
2. 針對財務報導結束日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交易執行截止測試，以評估收入截止之允當性，以及帳載存貨異動與銷貨成本結轉已記錄於適當期間。
3. 針對財務報導結束日之應收帳款金額執行函證與期後收款等餘額證實測試程序，確認應收帳款及銷貨收入記錄在正確之期間符合收入認列時點。
4. 已對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據以認列收入之佐證文件進行了解，並驗證交易已被記錄於適當之期間。

存貨備抵評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存貨評價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總額及存貨備抵跌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454,071 仟元及 207,296 仟元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經營各種工具母機、各種塑膠機及相關零配件之製造與買賣，由於工具母機零件市場競爭激烈，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衡量；並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依其存貨去化程度提列備抵跌價損失。針對過時陳舊存貨項目及其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考量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列為本年度查核最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存貨評價及貨齡超過特定期間及個別過時陳舊與毀損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營運及相關之會計政策之一致性，並評估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
2. 針對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及相關之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了解與評估，並進而測試該等控制。
3. 瞭解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及觀察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4. 驗證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貨齡報表之適當性，重新計算並評估備抵評價損失之合理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5. 取得管理階層編製之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評估資料，抽核個別存貨項目核對進銷貨憑證及其帳載記錄，並執行報表計算之正確性，以評估淨變現價值之依據及其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喬福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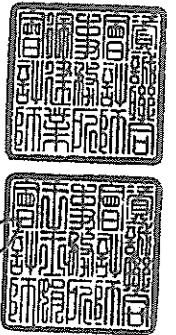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建業

會計師

王玉娟

徐建業
王玉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35683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3 0 日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51,266	22	\$	389,276	2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資產一流動			-	-		6,629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97	-		27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99,134	6		102,760	6
1200	其他應收款			7,468	1		6,680	-
130X	存貨	六(四)		246,775	15		274,183	1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五)		525,255	32		407,273	25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229,995	76		1,187,078	73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	-		38,389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342,291	21		351,883	2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八)		49,616	3		50,978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54	-		3,175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93,561	24		444,425	27
1XXX	資產總計		\$	1,623,556	100	\$	1,631,503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負債一流動		\$	10,095	1	\$	-	-
2150	應付票據			24,995	2		19,791	1
2170	應付帳款			61,037	4		52,778	4
2200	其他應付款			33,144	2		34,685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十七)		-	-		3,134	-
2250	負債準備一流動			3,585	-		3,563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九)		105,302	6		92,157	6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38,158	15		206,108	13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七)		575	-		632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八)		16,456	1		16,429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7,031	1		17,061	1
2XXX	負債總計			255,189	16		223,169	14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		854,736	53		854,736	52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一)		241,435	15		246,563	1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二)		216,649	13		212,618	13
3350	未分配盈餘			55,547	3		94,417	6
3XXX	權益總計			1,368,367	84		1,408,334	86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諾								
重大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十一	\$	1,623,556	100	\$	1,631,503	100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三)	\$ 577,573 100	\$ 524,67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八)(十六)	(418,242) (72)	(378,180) (72)
5900 營業毛利		159,331 28	146,490 28
營業費用	六(八)(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40,449) (7)	(32,908) (6)
6200 管理費用		(22,451) (4)	(20,989)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593) (2)	(12,542)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6,493) (13)	(66,439) (13)
6900 營業利益		82,838 15	80,051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四)	32,008 5	22,523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五)	(59,269) (10)	(43,379) (8)
7050 財務成本		(4) -	(31)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212) -	(2,44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7,477) (5)	(23,331) (4)
7900 稅前淨利		55,361 10	56,720 1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七)	(9,580) (2)	(16,414) (3)
8200 本期淨利		\$ 45,781 8	\$ 40,306 8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八)	(\$ 332) -	\$ 1,02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七)	57 -	(17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75) -	\$ 854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5,506 8	\$ 41,160 8
每股盈餘	六(十八)		
9750 基本		\$ 0.54	\$ 0.50
9850 稀釋		\$ 0.54	\$ 0.50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普通	股本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法定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未分配盈餘	未分配盈餘			
105 年度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54,736	\$ 47,898	\$ 140,265	\$ 206,825	\$ 144,524	\$ 30,206	\$ 1,364,042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5,793	-	-							
現金股利	-	-	-	-	-	-	(85,474)							(85,474)
105 年度淨利	-	-	-	-	-	-	40,306							40,306
105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854							854
庫藏股交易	-	-	58,400	-	-	30,206	-							88,606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854,736	\$ 47,898	\$ 198,665	\$ 212,618	\$ 94,417	\$ -	\$ 1,408,334							\$ 1,408,334
106 年度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54,736	\$ 47,898	\$ 198,665	\$ 212,618	\$ 94,417	\$ -	\$ 1,408,334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2)														
法定盈餘公積	-	-	-	4,031	4,031	-	-							-
現金股利	-	(5,128)	-	-	(80,345)	-	(85,473)							(85,473)
106 年度淨利	-	-	-	-	45,781	-	45,781							45,781
106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275)	-	(275)							(275)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854,736	\$ 42,770	\$ 198,665	\$ 216,649	\$ 55,547	\$ -	\$ 1,368,367							\$ 1,368,367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 年度	105 年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利		\$ 55,361	\$ 56,72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呆帳(迴轉利益)損失	六(三)	(36)	432
利息收入	六(十四)	(21,575)	(19,138)
各項攤提	六(十六)	445	95
折舊費用	六(七)(十六)	12,128	14,418
利息費用		4	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淨損益	六(十五)	16,724	(6,629)
依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六(六)	212	2,44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180	1,676
應收帳款淨額		3,662	(48,506)
存貨		27,408	36,207
其他應收款	(909)	(909)	407
其他流動資產	(117,982)	(117,982)	(64,584)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1,92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5,204	(7,526)
應付帳款		8,259	12,224
其他應付款	(1,541)	(1,541)	(2,251)
負債準備—流動		22	122
其他流動負債		13,145	(9,313)
其他非流動負債	(305)	(305)	(73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406	(35,832)
收取之利息		24,236	17,089
收取之股利		-	22,208
支付之利息	(4)	(4)	(31)
支付之所得稅	(13,892)	(13,892)	(23,91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746	(20,479)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子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38,177	47,472
購置固定資產	六(七)	(2,536)	(1,203)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數		1,076	(1,03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6,717	45,238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一)(十二)	(85,473)	(85,47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5,473)	(85,47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38,010)	(60,71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89,276	449,99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51,266	\$ 389,276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1.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公司法於民國 73 年 8 月 8 日登記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工具母機(銑床、電腦銑床、車床、電腦車床、切削中心機等)、各種塑膠機及其相關零配件之製造與買賣等。
2.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8 年 4 月 9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並自民國 91 年 8 月 26 日起轉至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集中交易市場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7 年 3 月 29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

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七)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類別處理：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

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6.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24 年
機	器	設	備		5 ~ 15 年
運	輸	設	備		3 ~ 10 年
辦	公	設	備		5 年
租	賃	改	良		5 年
其	他	設	備		2 ~ 10 年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本集團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六)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七)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

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八)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產生之或有負債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

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相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減所得稅資產。

（二十一）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二）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三）收入認列

1. 銷貨收入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各種工具母機、塑膠機及其相關零配件。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維修收入

本公司提供工具機設備之維修服務，於提供勞務完成時認列收入。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本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應收帳款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公司係依過去歷史經驗評估個別授信對象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以判斷本公司對其之應收帳款是否有減損之虞。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246,775 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707	\$ 556
活期存款	166,691	19,466
支票存款	7,128	48,046
外幣存款	85,940	229,368
定期存款	90,800	91,840
合計	<u>\$ 351,266</u>	<u>\$ 389,276</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流動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外匯換匯(SWAP)	\$ -	\$ 6,629
合計	\$ -	\$ 6,629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外匯換匯(SWAP)	\$ 10,095	\$ -

1. 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負債)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分別認列淨損失 16,724 仟元及淨利益 6,629 仟元。

2.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商品種類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起始日	契約到期日
流動項目：			
外匯換匯(SWAP)	USD30,000仟元	106.06.29~106.12.25	107.01.06~107.06.25

105年12月31日			
商品種類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起始日	契約到期日
流動項目：			
外匯換匯(SWAP)	USD11,000仟元	105.08.03~105.12.14	106.02.06~106.06.14

本公司從事上述衍生金融商品交易，係為規避進口(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三) 應收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100,945	\$ 104,607
減：備抵呆帳	(1,811)	(1,847)
	\$ 99,134	\$ 102,760

1.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群組一	\$ 61,800	\$ 93,994
群組二	38,873	9,941
群組三	24	566
群組四	248	106
	<u>\$ 100,945</u>	<u>\$ 104,607</u>

群組一為銷售國外客戶以 L/C 付款；群組二為銷售國外客戶以 T/T 付款；
群組三為銷售國內客戶以 T/T 付款；群組四為銷售國內客戶以支票付款。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逾期0~180天	<u>\$ -</u>	<u>\$ -</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無個別判定已減損之應收帳款。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1月1日	\$ 1,847	\$ 1,415
(迴轉)提列減損損失	(36)	432
12月31日	<u>\$ 1,811</u>	<u>\$ 1,847</u>

4.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四) 存貨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40,360	(\$ 102,308)	\$ 138,052
在製品	183,374	(94,770)	88,604
製成品	10,218	(10,218)	-
委外加工原料	20,119	-	20,119
合計	<u>\$ 454,071</u>	<u>(\$ 207,296)</u>	<u>\$ 246,775</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61,472	(\$ 109,250)	\$ 152,222
在製品	215,406	(117,380)	98,026
製成品	15,271	(15,271)	-
委外加工原料	23,935	-	23,935
合計	<u>\$ 516,084</u>	<u>(\$ 241,901)</u>	<u>\$ 274,183</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447,125	\$ 358,706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5,318	13,770
存貨跌價及呆滯(利益)損失	(34,605)	5,073
存貨盤虧	404	631
	<u>\$ 418,242</u>	<u>\$ 378,180</u>

本公司於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因處份呆滯存貨，而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五) 其他流動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 521,665	\$ 404,096
其他	3,590	3,177
	<u>\$ 525,255</u>	<u>\$ 407,273</u>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喬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38,389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所認列之投資損失，係依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而得，有關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喬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212)	(\$ 2,444)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閱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1. 本公司之子公司-喬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5 年度 12 月 16 日董事會通過擬將該公司解散清算，解散基準日為 105 年 12 月 31 日，該案已於 106 年 1 月 12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通過，目前正辦理清算相關程序中。
2. 本公司之子公司-喬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0 月 17 日股東臨時會通過辦理減資事宜，減資基準日為民國 105 年 10 月 20 日，減少資本額為 47,500 仟元，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本	10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06年12月31日
土地	\$ 224,194	\$ -	\$ -	\$ 224,194
房屋及建築	267,269	218	(500)	266,987
機器設備	17,847	-	(1,415)	16,432
運輸設備	309	-	(309)	-
辦公設備	182	-	(94)	88
租賃改良	9,019	-	(9,019)	-
其他設備	14,155	2,318	(6,122)	10,351
	<u>\$ 532,975</u>	<u>\$ 2,536</u>	<u>(\$ 17,459)</u>	<u>\$ 518,052</u>
累計折舊	10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06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149,049)	(8,124)	500	(156,673)
機器設備	(11,659)	(1,783)	1,415	(12,027)
運輸設備	(287)	(22)	309	-
辦公設備	(138)	(37)	94	(81)
租賃改良	(8,640)	(379)	9,019	-
其他設備	(11,319)	(1,783)	6,122	(6,980)
	<u>(181,092)</u>	<u>(\$ 12,128)</u>	<u>\$ 17,459</u>	<u>(175,761)</u>
	<u>\$ 351,883</u>			<u>\$ 342,291</u>
成本	10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05年12月31日
土地	\$ 224,194	\$ -	\$ -	\$ 224,194
房屋及建築	266,639	630	-	267,269
機器設備	22,896	-	(5,049)	17,847
運輸設備	309	-	-	309
辦公設備	271	-	(89)	182
租賃改良	9,019	-	-	9,019
其他設備	17,482	573	(3,900)	14,155
	<u>\$ 540,810</u>	<u>\$ 1,203</u>	<u>(\$ 9,038)</u>	<u>\$ 532,975</u>
累計折舊	10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05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141,045)	(8,004)	-	(149,049)
機器設備	(14,602)	(2,106)	5,049	(11,659)
運輸設備	(263)	(24)	-	(287)
辦公設備	(169)	(58)	89	(138)
租賃改良	(7,733)	(907)	-	(8,640)
其他設備	(11,900)	(3,319)	3,900	(11,319)
	<u>(175,712)</u>	<u>(\$ 14,418)</u>	<u>\$ 9,038</u>	<u>(181,092)</u>
	<u>\$ 365,098</u>			<u>\$ 351,883</u>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八) 退休金

- (1)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

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2 月前係就每月薪資總額 12%提撥退休基金，自民國 101 年 3 月起改以每月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3,154	\$ 41,35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6,698)	(24,929)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6,456</u>	<u>\$ 16,429</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6年度			
1月1日餘額	\$ 41,358	(\$ 24,929)	\$ 16,429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618	(376)	242
前期服務成本	-	-	-
	<u>41,976</u>	<u>(25,305)</u>	<u>16,67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			
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			
額)	-	153	153
人口統計假設	3	-	3
變動影響數			
財務假設變動	1,097	-	1,097
影響數			
經驗調整	(921)	-	(921)
	<u>179</u>	<u>153</u>	<u>332</u>
提撥退休基金	-	(547)	(547)
支付退休金	(9,001)	9,001	-
12月31日餘額	<u>\$ 33,154</u>	<u>(\$ 16,698)</u>	<u>\$ 16,456</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5年度			
1月1日餘額	\$ 47,431	(\$ 29,239)	\$ 18,192
當期服務成本	43	-	43
利息費用(收入)	709	(442)	267
前期服務成本	(456)	-	(456)
	<u>47,727</u>	<u>(29,681)</u>	<u>18,04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			
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			
額)	-	249	249
人口統計假設	7	-	7
變動影響數			
財務假設變動	-	-	-
影響數			
經驗調整	(1,284)	-	(1,284)
	<u>(1,277)</u>	<u>249</u>	<u>(1,028)</u>
提撥退休基金	-	(589)	(589)
支付退休金	(5,092)	5,092	-
12月31日餘額	\$ 41,358	(\$ 24,929)	\$ 16,429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勞工退休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臺灣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折現率	1.25%	1.5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6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098)	\$ 1,148	\$ 1,137	(\$ 1,092)
105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396)	\$ 1,461	\$ 1,456	(\$ 1,392)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489 仟元。

(7)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3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85
1-2年		1,452
2-5年		3,675
5年以上		33,554
	\$	38,766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773 仟元及 2,944 元。

(九) 其他流動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收貨款	\$ 99,686	\$ 81,818
代收款	5,616	10,232
應付租賃款	-	107
	\$ 105,302	\$ 92,157

(十) 股本

1.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88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854,736 仟元，分為 85,474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06年	105年
1月1日	85,474	79,368
加：子公司處分母公司股票	-	6,106
12月31日	85,474	85,474

2. 庫藏股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變動情形：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105年			
收回原因	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2月31日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6,106仟股	-	6,106仟股	-

(十一)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本公司處分庫藏股票時，若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作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之加項；若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應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
3. 子公司獲配本公司發放之股利收入本公司將其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項下。
4.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6 月 27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每股普通股發放現金股利 0.06 元，股利總計為 5,128 仟元。民國 107 年 3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每股普通股發放現金股利 0.07 元，股利總計為 5,983 仟元，惟尚應提請股東會決議通過。

(十二)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因本公司所處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為考量健全公司財務結構、營運盈餘之狀況及未來擴展營運規模之需要，擬採剩餘股利政策。董事會擬具之盈餘分派議案，以截至本期可分期盈餘中至少提撥 40%至 90%為股東紅利，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以不低於股東紅利 20%為原則。前項員工紅利得以股票支付之，於分配員工股票紅利時，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

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餘數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供分配盈餘。
5.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盈餘分別於民國 106 年 6 月 27 日及 105 年 6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分別發放現金股利 0.94 元及 1 元。民國 107 年 3 月 29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6 年盈餘分配案，每股普通股發放現金股利 0.53 元，股利總計為 45,301 仟元，惟尚應提請股東會決議通過。
6.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六)。

(十三) 營業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銷貨收入	\$ 537,160	\$ 476,353
維修收入	40,413	48,317
合計	<u>\$ 577,573</u>	<u>\$ 524,670</u>

(十四)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收入	\$ 21,575	\$ 19,138
其他收入	10,433	3,385
合計	<u>\$ 32,008</u>	<u>\$ 22,523</u>

(十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	(\$ 42,538)	(\$ 49,35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損失)利益	(16,724)	6,629
其他損失	(7)	(656)
合計	<u>(\$ 59,269)</u>	<u>\$ 43,379)</u>

(十六)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55,274	\$ 55,291
勞健保費用	5,709	5,817
退休金費用	3,015	2,79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632	2,549
	<u>\$ 66,630</u>	<u>\$ 66,455</u>
折舊費用	<u>\$ 12,128</u>	<u>\$ 14,418</u>
攤銷費用	<u>\$ 445</u>	<u>\$ 95</u>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104 人及 117 人。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紅利不低於 1%，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4%。

2. 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監酬估列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員工酬勞	\$ 565	\$ 579
董監酬勞	565	579
	<u>\$ 1,130</u>	<u>\$ 1,158</u>

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1%估列。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惟前一年度尚未實際配發。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8,131	\$ 16,628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87	6,072
當期所得稅總額	8,218	22,700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362	(6,286)
所得稅費用	<u>\$ 9,580</u>	<u>\$ 16,414</u>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6年度	105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57)	\$ 175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9,529	\$ 11,057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36)	(715)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87	6,072
所得稅費用	\$ 9,580	\$ 16,414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項遞延所得稅資產科目餘額如下：

106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 41,123	(\$ 5,883)	\$ -	\$ 35,240
退休金未撥存數	2,429	1,048	-	3,477
未實現保固成本	606	3	-	609
未實現銷貨毛利	916	(439)	-	477
未實現兌換損失	5,281	2,146	-	7,427
其他	623	1,763	-	2,386
小計	<u>\$ 50,978</u>	<u>(\$ 1,362)</u>	<u>\$ -</u>	<u>\$ 49,61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632)	-	57	(575)
小計	<u>(\$ 632)</u>	<u>\$ -</u>	<u>\$ 57</u>	<u>(\$ 575)</u>
合計		<u>(\$ 1,362)</u>	<u>\$ 57</u>	

105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 40,261	\$ 862	\$ -	\$ 41,123
退休金未撥存數	3,813	(1,384)	-	2,429
未實現保固成本	585	21	-	606
未實現銷貨毛利	916	-	-	916
未實現兌換損失	-	5,281	-	5,281
其他	631	(8)	-	623
小計	<u>\$ 46,206</u>	<u>\$ 4,772</u>	<u>\$ -</u>	<u>\$ 50,97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1,514)	1,514	-	-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57)	-	(175)	(632)
小計	<u>(\$ 1,971)</u>	<u>\$ 1,514</u>	<u>(\$ 175)</u>	<u>(\$ 632)</u>
合計		<u>\$ 6,286</u>	<u>(\$ 175)</u>	

4. 因民國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台灣所得稅法修正內容業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相關規定，故不予揭露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分配盈餘、股東可扣抵帳戶餘額及預計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 55,547	\$ 94,417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4 年度。

6.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 \$37,488，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32.89%。

(十八) 每股盈餘

	106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45,781	85,474	\$ 0.54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45,781	85,47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分紅	-	45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	\$ 45,781	85,519	\$ 0.54
	105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40,306	80,177	\$ 0.50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40,306	80,17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分紅	-	81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	\$ 40,306	80,258	\$ 0.50

1. 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酬勞即於本期全數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2.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係考量庫藏股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七、關係人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8,166	\$ 8,392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34,508	\$ 342,414	短期借款擔保

本公司業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擔保並與銀行簽訂借款合同，惟截至民國106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動用該合約之借款額度。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因購買原料及消耗性零件等，民國106年及105年度已開立而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541仟元及2,230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107年2月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17%調增至20%，此修正自民國107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評估此稅率變動將影響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分別增加8,756仟元及102仟元，相關影響數將會調整於民國107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中。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依據本公司所營事業之產業規模，考量產業未來成長及產品發展，設定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財務營運計畫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最後考量產品競爭力所能產生之營業利益與現金流量，以決定適當之資本結構。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係透過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

B. 美元與新台幣間匯兌風險主要來自於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失或利益。

C.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敏感度分析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變動 幅度	(損)益 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9,245	29.71	\$ 274,669	1%	\$ 2,747
人民幣：新台幣	116,606	4.54	529,391	1%	5,294
歐元：新台幣	20	35.37	707	1%	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65	29.81	\$ 7,900	1%	(\$ 79)

105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敏感度分析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變動 幅度	(損)益 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0,142	32.20	\$ 326,572	1%	\$ 3,266
人民幣：新台幣	110,376	4.59	506,626	1%	5,066
歐元：新台幣	23	33.70	775	1%	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23	32.30	\$ 10,433	1%	(\$ 104)

- 。D.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因外幣種類繁多，故彙總金額分別為損失 42,538 仟元及 49,352 仟元。

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
- B.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未有因利率變動而影響損益之項目。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金融工具，此等金融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
- B.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未有因價格變動而影響損益之項目。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單位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金融資產，大多未達預期且未減損，其信用風險之最大曝險為其帳面價值。

- A. 本公司之各項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存放於信用良好的金融機構，為避免存款過度集中及有效分散信用風險，本公司亦管理每一金融機構之存放比例，經評估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其信用品質尚稱良好。
- B.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為日常經營活動銷售商品之應收客戶款項，因本公司針對可交易對象之信用狀況事先進行篩選控管，交易對手皆具一定等級之信用品質，故無重大信用風

險。本公司之應收帳款依歷史經驗及該客戶目前交易情形。評估未發生逾期且減損情事，信用品質分組請詳附註六、(三)。

(3)流動性風險

- A. 本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公司財務部。本公司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90天以內	91天至180天內	180天以上	合計
應付票據	\$ 19,939	\$ 5,026	\$ 30	\$24,995
應付帳款	61,037	-	-	61,037
其他應付款	9,428	1,616	22,100	33,144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90天以內	91天至180天內	180天以上	合計
應付票據	\$ 15,784	\$ 3,977	\$ 30	\$19,791
應付帳款	52,778	-	-	52,778
其他應付款	10,081	155	24,449	34,685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衍生工具公允價值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3.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10,095	\$ -	\$ -	\$ 10,095
105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6,629	\$ -	\$ -	\$ 6,629

4.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 本公司開放型基金採用市場報價基金淨值作為公允價輸入值。
- (2)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公司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 (3)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5.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一。

(三) 大陸投資資訊

不適用。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707
支 票 存 款					7,128
活 期 存 款					166,691
外 幣 存 款		外幣存款金額為：			
		US 2,201仟元，US 1：NT 29.71；			
		EUR 6仟元，EUR 1：NT 35.37；			
		RMB 4,606仟元，RMB 1：NT 4.54			85,940
定 期 存 款		外幣定期存款金額為：			
		RMB 20,000仟元，RMB 1：NT 4.54；			
					<u>90,800</u>
				\$	<u>351,266</u>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淨額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u>	<u>戶</u>	<u>名</u>	<u>稱</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A 客戶						\$	38,293		
B 客戶							16,295		
C 客戶							15,799		
D 客戶							13,710		
其 他							<u>16,848</u>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 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100,945		
減：備抵呆帳						(	<u>1,811)</u>		
						\$	<u>99,134</u>		

(以下空白)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市	價	
							市價決定方式	
原	料			\$	240,360	\$	237,710	重置成本
在	製	品			183,374		216,019	淨變現價值
製	成	品			10,218		12,113	淨變現價值
委外加工原料					<u>20,119</u>		<u>20,119</u>	重置成本
					454,071	\$	<u>485,961</u>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	<u>207,296)</u>			
				\$	<u>246,775</u>			

(以下空白)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u>轉投資公司名稱</u>	<u>期初金額</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期末金額</u>		<u>評價基礎</u>
	<u>股數</u>	<u>金額</u>	<u>股數</u>	<u>金額</u>	<u>股數</u>	<u>金額</u>	<u>股數</u>	<u>金額</u>	
喬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9	38,389	-	-	199	38,389	-	-	權益法

(以下空白)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u>資 產 名 稱</u>	<u>期初餘額</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本期移轉</u>	<u>期末餘額</u>	<u>提供擔保 或 抵押情形</u>
----------------	-------------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及累計折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七)。

(以下空白)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甲	供應商					\$	3,974		
乙	供應商						3,570		
丙	供應商						3,510		
其	他						49,983		每一零星供應商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	<u>61,037</u>		

(以下空白)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負債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	----------	----------	----------	----------	----------	----------	----------

「其他流動負債」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九)。

(以下空白)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收入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單</u>	<u>位</u>	<u>數</u>	<u>量</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切削中心機		台		82		\$	309,772		
電腦數值控制車床		台		48			228,559		
維修服務收入							<u>40,413</u>		
							578,744		
減：銷貨退回							-		
銷貨折讓						(	<u>1,171</u>)		
銷貨淨額						\$	<u>577,573</u>		

(以下空白)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自製產品銷貨成本	
委外加工	
期初委外加工原料	\$ 23,935
本期委外加工進料	99,044
期末委外加工原料	(20,119)
委外加工轉原料	102,860
直接原料	
期初原料	261,472
本期進料	217,136
在製品轉入	1,403
減：期末原料	(240,360)
維修領用	(20,848)
售後服務維修領用	(1,072)
存貨盤虧	(404)
本期耗用原料	320,187
直接人工	16,796
製造費用	57,128
未攤銷固定製造費用	(5,318)
製造成本	388,793
加：期初在製品	215,406
減：期末在製品	(183,374)
在製品轉原料	(1,403)
維修領用	(2,373)
售後服務維修領用	(59)
製成品成本	416,990
加：期初製成品	15,271
購入製成品	500
減：期末製成品	(10,218)
產銷成本	422,543
維修成本	24,582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5,318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34,605)
存貨盤虧	404
總營業成本	\$ 418,242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消	耗	費		\$	13,809		
折		舊			9,488		
間	接	人	工		10,062		
加	工	費			7,484		
保	險	費			3,054		
其	他	費	用		13,231		每一零星項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	<u>57,128</u>		

(以下空白)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發 費 用	合 計	備 註
薪	資 費 用	\$ 5,941	\$ 12,779	\$ 9,392	\$ 28,112	
勞	務 費	1,177	1,159	-	2,336	
保	險 費	541	1,114	1,091	2,746	
折	舊	344	1,747	549	2,640	
包	裝 費	12,136	-	-	12,136	
佣	金 支 出	5,058	-	-	5,058	
出	口 費 用	3,145	-	-	3,145	
運	費	2,172	-	-	2,172	
廣	告 費	6,168	-	-	6,168	
其	他 費 用	<u>3,767</u>	<u>5,652</u>	<u>2,561</u>	<u>11,980</u>	
		<u>\$ 40,449</u>	<u>\$ 22,451</u>	<u>\$ 13,593</u>	<u>\$ 76,493</u>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利益及損失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	---	---	---	---	---	---	---

「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表」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十五)。

(以下空白)

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成本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利 息 費 用		<u>\$ 4</u>	

(以下空白)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
元

性質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7,162	\$ 28,112	\$ 55,274	\$ 28,198	\$ 27,093	\$ 55,291
勞健保費用	3,054	2,655	5,709	3,129	2,688	5,817
退休金費用	1,694	1,321	3,015	1,834	964	2,79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425	1,207	2,632	1,455	1,094	2,549
	<u>\$ 33,335</u>	<u>\$ 33,295</u>	<u>\$ 66,630</u>	<u>\$ 34,616</u>	<u>\$ 31,839</u>	<u>\$ 66,455</u>
折舊費用	<u>\$ 9,489</u>	<u>\$ 2,639</u>	<u>\$ 12,128</u>	<u>\$ 11,796</u>	<u>\$ 2,622</u>	<u>\$ 14,418</u>
攤銷費用	<u>\$ 141</u>	<u>\$ 304</u>	<u>\$ 445</u>	<u>\$ 66</u>	<u>\$ 29</u>	<u>\$ 95</u>

(以下空白)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7)財審報字第 17004036 號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喬福集團」)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喬福集團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喬福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喬福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喬福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銷貨收入截止認列適當性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三)。喬福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製造並銷售各種工具母機，對客戶之銷售涉及不同種類之交易條件，對客戶之銷售係按個別客戶約定交易條件並於出貨後確認商品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而認列銷貨收入，特別是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已出貨之重大風險及重大報酬是否以依所約定之交易條件移轉予買方將會影響銷貨收入所歸屬之財務報表期間，故本會計師將銷貨收入截止認列適當性時點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及結果如下：

1. 針對銷貨交易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瞭解及評估，並進而測試該等控制。
2. 針對財務報導結束日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交易執行截止測試，以評估收入截止之允當性，以及帳載存貨異動與銷貨成本結轉已記錄於適當期間。
3. 針對財務報導結束日之應收帳款金額執行函證與期後收款等餘額證實測試程序，確認應收帳款及銷貨收入記錄在正確之期間符合收入認列時點。
4. 已對喬福集團據以認列收入之佐證文件進行了解，並驗證交易是否已被記錄於適當之期間。

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是否允當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存貨評價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喬福集團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總額及存貨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454,071 仟元及新台幣 207,296 仟元

喬福集團主要經營各種工具母機、各種塑膠機及相關零配件之製造與買賣，由於工具母機零件市場競爭激烈，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喬福集團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衡量；並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依其存貨去化程度提列備抵跌價損失。針對過時陳舊存貨項目及其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考量喬福集團之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列為本年度查核最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存貨評價及貨齡超過特定期間及個別過時陳舊與毀損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喬福集團營運及相關之會計政策之一致性，並評估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
2. 針對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及相關之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了解與評估，並進而測試該等控制。
3. 瞭解喬福集團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及觀察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4. 驗證喬福集團之存貨貨齡報表之適當性，重新計算並評估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5. 取得管理階層編製之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評估資料，抽核個別存貨項目核對進銷貨憑證及其帳載記錄，並執行報表計算之正確性，以評估淨變現價值之依據及其合理性。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表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6 年及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喬福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喬福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喬福集團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喬福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喬福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喬福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喬福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喬福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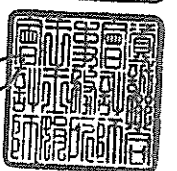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建業
會計師

王玉娟

徐建業

王玉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35683 號

金管證密字第 1020028992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3 0 日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51,266	22	\$	419,467	2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資產－流動			-	-		16,700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97	-		27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99,134	6		102,760	6
1200	其他應收款			7,468	1		6,680	-
130X	存貨	六(四)		246,775	15		274,183	1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五)		525,255	32		407,274	25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229,995	76		1,227,341	75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八		342,291	21		351,883	2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六)		49,616	3		50,978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54	-		3,175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93,561	24		406,036	25
1XXX	資產總計		\$	1,623,556	100	\$	1,633,377	100

(續次頁)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	10,095	1	\$	-	-
2150	應付票據			24,995	2		19,791	1
2170	應付帳款			61,037	4		52,778	3
2200	其他應付款			33,144	2		34,726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4,944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3,585	-		3,563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八)		105,302	6		92,157	6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38,158	15		207,959	13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六)		575	-		632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七)		16,456	1		16,429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7,031	1		17,061	1
2XXX	負債總計			255,189	16		225,020	1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九)		854,736	53		854,736	52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		241,435	15		246,563	1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一)		216,649	13		212,618	13
3350	未分配盈餘合計			55,547	3		94,417	6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368,367	84		1,408,334	86
36XX	非控制權益			-	-		23	-
3XXX	權益總計			1,368,367	84		1,408,357	86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十一	\$	1,623,556	100	\$	1,633,377	100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6 金	年 額	度 %	105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二)	\$	577,573	100	\$	524,67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十五)	(	418,242)	(72)	(	378,180)	(72)
5900 營業毛利			159,331	28		146,490	28
營業費用	六(四)(十五)						
6100 推銷費用		(	40,449)	(7)	(	32,908)	(6)
6200 管理費用		(	22,698)	(4)	(	21,655)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3,593)	(2)	(	12,542)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76,740)	(13)	(	67,105)	(13)
6900 營業利益			82,591	15		79,385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三)		32,035	5		22,531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四)	(	59,261)	(10)	(	43,305)	(8)
7050 財務成本		(	4)	-	(	31)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27,230)	(5)	(	20,805)	(4)
7900 稅前淨利			55,361	10		58,580	1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六)	(	9,580)	(2)	(	18,225)	(3)
8200 本期淨利		\$	45,781	8	\$	40,355	8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七)	(\$	332)	-	\$	1,02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六(十六)		57	-	(	17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75)	-	\$	854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5,506	8	\$	41,209	8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5,781	8	\$	40,306	8
8620 非控制權益			-	-		49	-
		\$	45,781	8	\$	40,355	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5,506	8	\$	41,160	8
8720 非控制權益			-	-		49	-
		\$	45,506	8	\$	41,209	8
基本每股盈餘	六(十七)						
9750 本期淨利		\$		0.54	\$		0.50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本期淨利		\$		0.54	\$		0.50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註	歸屬	於	母 公 司			主 之 權 益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合計	庫藏股票	總 計									
									保 留 盈 餘								
<u>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54,736	\$	47,898	\$	140,265	\$	206,825	\$	144,524 (\$ 30,206)	\$	1,364,042	\$	16	\$	1,364,058	
104 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一)	-	-	-	-	-	5,793	(5,793)	-	-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85,474)	(85,474)	-	-	-	-	-	-	(85,474)	
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	-	
105 年度淨利		-	-	-	-	-	-	-	-	-	-	-	-	-	-	-	
105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七)	-	-	-	-	-	-	-	-	-	-	-	-	-	-	-	
庫藏股交易	六(九)	-	-	-	58,400	-	-	-	-	-	-	-	-	-	-	-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	-	-	-	-	-	-	-	-	-	-	-	-	-	-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854,736	\$	47,898	\$	198,665	\$	212,618	\$	94,417	\$	1,408,334	\$	23	\$	1,408,357
<u>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54,736	\$	47,898	\$	198,665	\$	212,618	\$	94,417	\$	1,408,334	\$	23	\$	1,408,357
105 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一)	-	-	-	-	-	-	-	-	-	-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	-
現金股利		-	(5,128)	-	-	-	-	-	-	-	-	-	-	-	-	-	-
106 年度淨利		-	-	-	-	-	-	-	-	-	-	-	-	-	-	-	-
106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七)	-	-	-	-	-	-	-	-	-	-	-	-	-	-	-	-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	-	-	-	-	-	-	-	-	-	-	-	-	-	-	-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854,736	\$	42,770	\$	198,665	\$	216,649	\$	55,547	\$	1,368,367	\$	-	\$	1,368,367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利		\$ 55,361	\$ 58,58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呆帳損失	六(三)	(36)	432
利息收入	六(十三)	(21,575)	(19,13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益	六(二)	16,716	(6,616)
各項攤提	六(十五)	445	95
折舊費用	六(六)(十五)	12,128	14,418
利息費用		4	3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10,079	10,000
應收票據淨額		180	1,676
應收帳款淨額		3,662	(48,506)
存貨		27,408	36,207
其他應收款	(	909)	407
其他流動資產	(	117,981)	(64,585)
其他非流動資產		-	(1,92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5,204	(7,526)
應付帳款		8,259	12,224
其他應付款	(	1,582)	(2,254)
負債準備—流動		22	122
其他流動負債		13,145	(9,313)
其他非流動負債	(	305)	(73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0,225	(26,407)
收取之利息		24,236	17,089
支付之利息	(	4)	(31)
支付之所得稅	(	15,702)	(23,91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8,755	(33,262)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購置固定資產	六(六)	(2,536)	(1,203)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數		1,076	(1,03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60)	(2,234)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23)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十一)	(85,473)	(79,372)
處分庫藏股票		-	82,50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85,496)	3,13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68,201)	(32,36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19,467	451,83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51,266	\$ 419,467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十五、公司沿革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工具母機(銑床、電腦銑床、車床、電腦車床、切削中心機等)、各種塑膠機及其相關零配件之製造與買賣等。

十六、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7 年 3 月 29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十七、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十九)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十)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十一)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十八、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

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二十二)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本公司	喬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係從事一般投資	0.00%	99.94%	註

註：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16 日業經董事會通過擬將該公司解散清算，解算基準日為 105 年 12 月 31 日，該案已於民國 106 年 1 月 12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通過，日前正辦理清算相關程序中。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

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2)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3)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年	24
機器設備 年	5 ~ 15
運輸設備 年	3 ~ 10
辦公設備 年	5
租賃資產 年	5
其他設備 年	2 ~ 10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本集團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六)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七)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八)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產生之或有負債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

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其他綜合權益。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

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一)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二)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三) 收入認列

1. 銷貨收入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各種工具母機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維修收入

本集團提供工具機設備之維修服務，於提供勞務完成時認列收入。

(二十四)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十九、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本集團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應收帳款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集團係依過去歷史經驗評估個別授信對象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以判斷本集團對其之應收帳款是否有減損之虞。

(二十三)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246,775 仟元。

二十、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二十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707	\$ 556
活期存款	166,691	78,219
支票存款	7,128	19,484
外幣存款	85,940	229,368
定期存款	90,800	91,840
合計	<u>\$ 351,266</u>	<u>\$ 419,467</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十五)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流動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開放型基金	\$	-	\$ 10,000
外匯換匯(SWAP)		-	6,629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評價調整		-	71
合計	\$	-	\$ 16,700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外匯換匯(SWAP)	\$	10,095	\$ -

1.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負債)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分別認列淨損失 16,716 仟元及淨利益 6,616 仟元。

2.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商品種類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起始日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外匯換匯(SWAP)	USD30,000仟元	106.06.29~106.12.25	107.01.06~107.06.25

105年12月31日			
商品種類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起始日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外匯換匯(SWAP)	USD11,000仟元	105.08.03~105.12.14	106.02.06~106.06.14

本集團從事上述衍生金融商品交易，係為規避進口(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二十六) 應收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100,945	\$ 104,607
減：備抵呆帳	(1,811)	(1,847)
	<u>\$ 99,134</u>	<u>\$ 102,760</u>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群組一	\$ 61,800	\$ 93,994
群組二	38,873	9,941
群組三	24	566
群組四	248	106
	<u>\$ 100,945</u>	<u>\$ 104,607</u>

群組一為銷售國外客戶以 L/C 付款；群組二為銷售國外客戶以 T/T 付款；群組三為銷售國內客戶以 T/T 付款；群組四為銷售國內客戶以支票付款。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逾期0~180天	<u>\$ -</u>	<u>\$ -</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 (1) 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無個別判定已減損之應收帳款。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1月1日	\$ 1,847	\$ 1,415
(迴轉)提列減損損失	(36)	432
12月31日	<u>\$ 1,811</u>	<u>\$ 1,847</u>

4.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二十七) 存貨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40,360	(\$ 102,308)	\$ 138,052
在製品	183,374	(94,770)	88,604
製成品	10,218	(10,218)	-
委外加工原料	20,119	-	20,119
合計	<u>\$ 454,071</u>	<u>(\$ 207,296)</u>	<u>\$ 246,775</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61,472	(\$ 109,250)	\$ 152,222
在製品	215,406	(117,380)	98,026
製成品	15,271	(15,271)	-
委外加工原料	23,935	-	23,935
合計	<u>\$ 516,084</u>	<u>(\$ 241,901)</u>	<u>\$ 274,183</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447,125	\$ 358,706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5,318	13,770
存貨跌價及呆滯(利益)損失	(34,605)	5,073
存貨盤虧	404	631
	<u>\$ 418,242</u>	<u>\$ 378,180</u>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度因處分呆滯存貨，而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二十八) 其他流動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 521,665	\$ 404,096
其他	3,590	3,178
	<u>\$ 525,255</u>	<u>\$ 407,274</u>

(二十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本	10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06年12月31日
土地	\$ 224,194	\$ -	\$ -	\$ 224,194
房屋及建築	267,269	218	(500)	266,987
機器設備	17,847	-	(1,415)	16,432
運輸設備	309	-	(309)	-
辦公設備	182	-	(94)	88
租賃改良	9,019	-	(9,019)	-
其他設備	14,155	2,318	(6,122)	10,351
	<u>\$ 532,975</u>	<u>\$ 2,536</u>	<u>(\$ 17,459)</u>	<u>\$ 518,052</u>

累計折舊	10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06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149,049)	(8,124)	500	(156,673)
機器設備	(11,659)	(1,783)	1,415	(12,027)
運輸設備	(287)	(22)	309	-
辦公設備	(138)	(37)	94	(81)
租賃改良	(8,640)	(379)	9,019	-
其他設備	(11,319)	(1,783)	6,122	(6,980)
	<u>(181,092)</u>	<u>(\$ 12,128)</u>	<u>\$ 17,459</u>	<u>(175,761)</u>
	<u>\$ 351,883</u>			<u>\$ 342,291</u>

成本	10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05年12月31日
土地	\$ 224,194	\$ -	\$ -	\$ 224,194
房屋及建築	266,639	630	-	267,269
機器設備	22,896	-	(5,049)	17,847
運輸設備	309	-	-	309
辦公設備	271	-	(89)	182
租賃改良	9,019	-	-	9,019
其他設備	17,482	573	(3,900)	14,155
	<u>\$ 540,810</u>	<u>\$ 1,203</u>	<u>(\$ 9,038)</u>	<u>\$ 532,975</u>

累計折舊	10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05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141,045)	(8,004)	-	(149,049)
機器設備	(14,602)	(2,106)	5,049	(11,659)
運輸設備	(263)	(24)	-	(287)
辦公設備	(169)	(58)	89	(138)
租賃改良	(7,733)	(907)	-	(8,640)
其他設備	(11,900)	(3,319)	3,900	(11,319)
	<u>(175,712)</u>	<u>(\$ 14,418)</u>	<u>\$ 9,038</u>	<u>(181,092)</u>
	<u>\$ 365,098</u>			<u>\$ 351,883</u>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三十)退休金

1.(1)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2 月前係就每月薪資總額 12%提撥退休基金，自民國 101 年 3 月起改以每月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3,154	\$ 41,35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16,698</u>)	(<u>24,929</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6,456</u>	<u>\$ 16,429</u>

(以下空白)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6年度			
1月1日餘額	\$ 41,358	(\$ 24,929)	\$ 16,429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618	(376)	242
前期服務成本	-	-	-
	<u>41,976</u>	<u>(25,305)</u>	<u>16,67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誇包含於 利息收入或費用 支金額)	-	153	153
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影響數	3	-	3
財務假設變動 影響數	1,097	-	1,097
經驗調整	(921)	-	(921)
	<u>179</u>	<u>153</u>	<u>332</u>
提撥退休基金	-	(547)	(547)
支付退休金	(9,001)	9,001	-
12月31日餘額	<u>\$ 33,154</u>	<u>(\$ 16,698)</u>	<u>\$ 16,456</u>

(以下空白)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5年度			
1月1日餘額	\$ 47,431	(\$ 29,239)	\$ 18,192
當期服務成本	43	-	43
利息費用(收入)	709	(442)	267
清償損益	(456)	-	(456)
	<u>47,727</u>	<u>(29,681)</u>	<u>18,04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誇包含於 利息收入或費用 支金額)	-	249	249
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影響數	7	-	7
財務假設變動 影響數	-	-	-
經驗調整	(1,284)	-	(1,284)
	<u>(1,277)</u>	<u>249</u>	<u>(1,028)</u>
提撥退休基金	-	(589)	(589)
支付退休金	(5,092)	5,092	-
12月31日餘額	<u>\$ 41,358</u>	<u>(\$ 24,929)</u>	<u>\$ 16,429</u>

(4)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勞工退休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臺灣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折現率	1.25%	1.5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6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098)	\$ 1,148	\$ 1,137	(\$ 1,092)
105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396)	\$ 1,461	\$ 1,450	(\$ 1,392)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489 仟元。

(7)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3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85
1-2年		1,452
2-5年		3,675
5年以上		33,554
	\$	38,766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773 仟元及 2,944 仟元。

(三十一) 其他流動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收貨款	\$ 99,686	\$ 81,818
代收款	5,616	10,232
應付租賃款	-	107
	<u>\$ 105,302</u>	<u>\$ 92,157</u>

(三十二)股本

1.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88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854,736 仟元，分為 85,474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06年	105年
1月1日	85,474	79,368
加：子公司處分母公司股票	-	6,106
12月31日	85,474	85,474

2. 庫藏股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變動情形：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收 回 原 因	105年12月31日			
	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2月31日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6,106仟股	-	6,106仟股	\$ -

(三十三)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本公司處分庫藏股票時，若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作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之加項；若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應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
3. 子公司獲配本公司發放之股利收入本公司將其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項下。
4.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6 月 27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每股普通股發放現金股利 0.06 元，股利總計為 5,128 仟元。民國 107 年 3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每股普通股發放現金股利 0.07 元，股利總計為 5,983 仟

元，惟尚應提請股東會決議通過。

(三十四)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因本公司所處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為考量健全公司財務結構、營運盈餘之狀況及未來擴展營運規模之需要，擬採剩餘股利政策。董事會擬具之盈餘分派議案，以截至本期可分期盈餘中至少提撥 40%至 90%為股東紅利，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以不低於股東紅利 20%為原則。前項員工紅利得以股票支付之，於分配員工股票紅利時，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餘數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供分配盈餘。
5.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盈餘分別於民國 106 年 6 月 27 日及 105 年 6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分別發放現金股利 0.94 元及 1 元。民國 107 年 3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每股普通股發放現金股利 0.53 元，股利總計為 45,301 元，惟尚應提股東會決議通過。
6.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五)。

(三十五)營業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銷貨收入	\$ 537,160	\$ 476,353
維修收入	40,413	48,317
合計	<u>\$ 577,573</u>	<u>\$ 524,670</u>

(三十六)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收入	\$ 21,575	\$ 19,138
其他收入	10,460	3,393
合計	<u>\$ 32,035</u>	<u>\$ 22,531</u>

(三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處分投資利益	\$ -	\$ 87
淨外幣兌換損失	(42,538)	(49,35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及負債淨(損失)利益	(16,716)	6,616
其他損失	(7)	(656)
合計	(\$ 59,261)	(\$ 43,305)

(三十八)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55,274	\$ 55,291
勞健保費用	5,709	5,817
退休金費用	3,015	2,798
其他用人費用	2,632	2,549
小計	\$ 66,630	\$ 66,455
折舊費用	\$ 12,128	\$ 14,418
攤銷費用	\$ 445	\$ 95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紅利不低於 1%，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4%。
2. 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員工酬勞	\$ 565	\$ 579
董監酬勞	565	579
	\$ 1,130	\$ 1,158

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1%估列。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惟前一年度尚未實際配發。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8,131	\$ 18,439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u>87</u>	<u>6,072</u>
當期所得稅總額	<u>8,218</u>	<u>24,511</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u>1,362</u>	<u>(6,286)</u>
所得稅費用	<u>\$ 9,580</u>	<u>\$ 18,225</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6年度	105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57)	\$ 175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6年	105年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9,529	\$ 12,868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36)	(715)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87	6,072
所得稅費用	\$ 9,580	\$ 18,225

3. 因暫時性差異、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6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 41,123	(\$ 5,883)	\$ -	\$ 35,240
退休金未撥存數	2,429	1,048	-	3,477
未實現保固成本	606	3	-	609
未實現銷貨毛利	916	(439)	-	477
未實現兌換損失	5,281	2,146	-	7,427
其他	623	1,763	-	2,386
小計	\$ 50,978	(\$ 1,362)	\$ -	\$ 49,616
-遞延所得稅負債：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632)	-	57	(575)
小計	(\$ 632)	\$ -	\$ 57	(\$ 575)
合計		(\$ 1,362)	\$ 57	

	105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 40,261	\$ 862	\$ -	\$ 41,123
退休金未撥存數	3,813	(1,384)	-	2,429
未實現保固成本	585	21	-	606
未實現銷貨毛利	916	-	-	916
未實現兌換損失	-	5,281	-	5,281
其他	631	(8)	-	623
小計	\$ 46,206	\$ 4,772	\$ -	\$ 50,978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1,514)	1,514	-	-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57)	-	(175)	(632)
小計	(\$ 1,971)	\$ 1,514	(\$ 175)	(\$ 632)
合計		\$ 6,286	(\$ 175)	

4. 因民國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台灣所得稅法修正內容業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相關規定，故不予揭露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分配盈餘、股東可扣抵帳戶餘額及預計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 55,547	\$ 94,417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4 年度。
6.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 \$37,488，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32.89%。

(四十) 每股盈餘

	106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45,781	85,474	\$ 0.54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45,781	85,47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45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45,781	\$ 85,519	\$ 0.54

	105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40,306	80,177	\$ 0.50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40,306	80,17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81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40,306	\$ 80,258	\$ 0.50

1. 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酬勞即於本期全數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2. 加權平均流動在外股數係考量庫藏股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二十一、關係人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8,166	\$ 8,392

二十二、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34,508	\$ 342,414	短期借款擔保

本公司業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擔保並與銀行簽訂借款合同，惟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未動用該合約之借款額度。

二十三、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因購買原料及消耗性零件等，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已開立而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 541 仟元及 2,230 仟元。

二十四、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二十五、重大之期後事項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評估此稅率變動將影響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分別增加 8,756 仟元及 102 仟元，相關影響數將會調整於民國 107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中。

二十六、其他

(四)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係依據本公司所營事業之產業規模，考量產業未來成長及產品發展，設定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財務營運計畫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最後考量產品競爭力所能產生之營業利益與現金流量，以決定適當之資本結構。

(五)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

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係透過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
- B. 美元與新台幣間匯兌風險主要來自於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失或利益。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為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 幅度	(損)益 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9,245	29.71	\$ 274,669	1%	\$ 2,747
人民幣：新台幣	116,606	4.54	529,391	1%	5,294
歐元：新台幣	20	35.37	707	1%	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65	29.81	\$ 7,900	1%	(\$ 79)

105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 幅度	(損)益 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0,142	32.20	\$ 326,572	1%	\$ 3,266
人民幣：新台幣	110,376	4.59	506,626	1%	5,066
歐元：新台幣	23	33.70	775	1%	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23	32.30	\$ 10,433	1%	(\$ 104)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因外幣種類繁多，故彙總金額分別為損失 42,538 仟元及 49,352 仟元。

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
- B.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未有因利率變動而影響損益之項目。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金融工具，此等金融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
- B.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未有因價格變動而影響損益之項目。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金融資產，大多未達預期且未減損，其信用風險之最大曝險為其帳面價值。

- A. 本集團之各項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存放於信用良好的金融機構，為避免存款過度集中及有效分散信用風險，本公司亦管理每一金融機構之存放比例，經評估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其信用品質尚稱良好。
- B.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為日常經營活動銷售商品之應收客戶款項，因本公司針對可交易對象之信用狀況事先進行篩選控管，交易對手皆具一定等級之

信用品質，故無重大信用風險。本公司之應收帳款依歷史經驗及該客戶目前交易情形，評估未發生逾期且減損情事，信用品質分組請詳附註六、(三)。

(3)流動性風險

- A. 本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本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90天以內	91天至180天	180天以上	合計
應付票據	\$ 19,939	\$ 5,026	\$ 30	\$ 24,995
應付帳款	61,037	-	-	61,037
其他應付款	9,428	1,616	22,100	33,144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90天以內	91天至180天	180天以上	合計
應付票據	\$ 15,784	\$ 3,977	\$ 30	\$ 19,791
應付帳款	52,778	-	-	52,778
其他應付款	10,122	155	24,449	34,726

本集團並不預期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六)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 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衍生工具公允價值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3.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10,095	\$ -	\$ -	\$ 10,095
105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16,700	\$ -	\$ -	\$ 16,700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 本集團開放型基金採用市場報價基金淨值作為公允價輸入值。
- (2)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 (3)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5.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二十七、附註揭露事項

(七)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及十二、(三)。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八)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一。

(九)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無此情形。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二十八、營運部門資訊

(十)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營運公司別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本集團之企業組成、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

(十一)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營運部門係以稅後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十二) 部門資訊

1.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6年度

	喬 福	其 他	調節及沖銷	合 計
外部客戶收入	\$ 577,573	\$ -	\$ -	\$ 577,573
部門稅後損益	\$ 45,781	(\$ 214)	\$ 214	\$ 45,781

105年度

	<u>喬 福</u>	<u>其 他</u>	<u>調節及沖銷</u>	<u>合 計</u>
外部客戶收入	\$ 524,670	\$ -	\$ -	\$ 524,670
部門稅後損益	\$ 40,306	\$ 35,853	(\$ 35,804)	\$ 40,355

註：由於本集團資產之衡量金額非營運決策者之衡量指標，故應揭露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

2. 本集團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3.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相同。

(十三) 產品類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集團之收入主要係工具機之製造及買賣

收入明細細成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切削中心機	\$ 308,610	\$ 289,025
電腦數值控制車床	228,550	187,328
其他	40,413	48,317
合計	<u>\$ 577,573</u>	<u>\$ 524,670</u>

(十四)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美國	\$ 276,788	\$ -	\$ 144,848	\$ -
中國大陸	76,411	-	51,574	-
西班牙	54,504	-	95,630	-
法國	38,349	-	25,014	-
保加利亞	31,120	-	95,188	-
臺灣	6,394	343,945	7,445	355,058
土耳其	6,121	-	13,616	-
其他	87,886	-	91,355	-
	<u>\$ 577,573</u>	<u>\$ 343,945</u>	<u>\$ 524,670</u>	<u>\$ 355,058</u>

本集團地區別收入係以銷售國別為計算基礎。非流動資產係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十五)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其收入佔損益表收入淨額 10%以上客戶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甲公司	\$ 276,788	喬福	\$ 144,848	喬福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 聖 明